



维琪科技

NEEQ: 874747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Winkey Technology Co., Ltd.

聚焦科研创新与可持续发展

Focus on Scientific Innovation and Sustainability

用创新科技满足人类对美丽和健康的追求

Innovative technology for the pursuit of beauty and health

年度报告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丁文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琴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7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3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4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	46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86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	93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117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17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7
四、	税项 .....	145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146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67
七、	政府补助.....	168
八、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170
九、	公允价值.....	171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72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74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74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74
十四、	补充资料.....	18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8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维琪科技、股份公司	指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维琪有限	指	深圳市维琪医药研发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珠海维琪	指	珠海市维琪科技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维琪	指	东莞市维琪科技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宇肽	指	宇肽生物（东莞）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肽颜社	指	广州肽颜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维创星	指	深圳市维创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维琪	指	维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维创	指	广州市维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维测	指	深圳市维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维泰生物	指	深圳市维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维琪多肽研究院	指	深圳市维琪多肽研究院，维琪科技作为举办者出资设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横琴维琪	指	维琪医药研发（广东横琴）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美道科技	指	美道科技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境外全资子公司
美国维琪	指	WINKEY TECHNOLOGY USA INC，美道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海南肽妍	指	肽妍科技（海南）有限公司，维创星的全资子公司
广东宇肽	指	广东宇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欧泰生物	指	香港欧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维琪科技的参股公司
BM 公司	指	BRAND MASTER MANAGEMENT CO., LTD.
华妆科技	指	深圳市华妆共创科技有限公司
维聚康	指	深圳市维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维聚泰	指	深圳市维聚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金佳泰	指	中金佳泰叁期（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濛瑞	指	深圳市宁濛瑞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金溧	指	南京金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松禾	指	深圳市松禾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润信嘉善	指	润信（嘉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金航	指	珠海金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瞰智	指	南京瞰智金涌生物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松禾	指	广州市松禾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莞架桥	指	东莞市架桥四期先进制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鹏远基石	指	深圳市鹏远基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马鞍山基石	指	马鞍山领诺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报告期期末	指	本报告中为 2025 年度，报告期末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化妆品	指	以涂抹、喷洒或者其他类似方法，散布于人体表面的任何部位，如皮肤、毛发、指趾甲、唇齿等，以达到清洁、保养、美容、修饰和改变外观，或者修正人体气味，保持良好状态为目的的化学工业品或精细化工产品
一般添加剂	指	能够为化妆品提供某些特定功能的辅助性原料，如胶质、抗氧化剂、防腐剂、香料和色素等
活性原料	指	赋予化妆品特殊功能或强化化妆品对皮肤生理作用，使得化妆品对皮肤的保养作用能更有针对性的原料
活性肽	指	具有活性的肽，又称生物活性肽或生物活性多肽。肽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氨基酸以肽键相连的化合物，在人体内起重要生理作用，发挥生理功能
多肽	指	一般指由三个或三个以上氨基酸分子组成的肽，也有文献把由 10-50 个氨基酸组成的肽称为多肽
氨基酸	指	含有碱性氨基和酸性羧基的有机化合物，是组成机体蛋白质的基本单位，对人体有重要作用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是由采购方委托制造方提供从研发、设计到生产、后期维护的全部服务，而由采购方负责销售的生产方式
OBM	指	Original Brand Manufacture 的缩写，原始品牌制造商，指代工厂（生产商）自行创立产品品牌，生产、销售拥有自主品牌的产品
中间体	指	在制造其他化学品的过程中消耗掉的化工半成品
料体	指	化妆品成品除包材以外的所有内容物原料的总和，通常由基质、一般添加剂、活性原料组成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Winkey Technology Co., Ltd.		
	Winkey Technology		
法定代表人	丁文锋	成立时间	2011年1月12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丁文锋）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丁文锋），一致行动人为（丁文锋、赖燕敏、维聚泰、维聚康）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 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C266-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C266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化妆品原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衍生产品和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维琪科技	证券代码	874747
挂牌时间	2025年4月14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信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永清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D3栋2401
电话	0755-86702796	电子邮箱	zqb@winkey-china.com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D3栋2401	邮政编码	518071
公司网址	<a href="https://www.winkey-china.com">https://www.winkey-china.com</a>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85137497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D3栋2401		
注册资本（元）	5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 一、 业务概要

####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 (一) 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以皮肤活性多肽为核心、以中国特色植物原料等为补充的化妆品原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公司依托在化妆品原料创新研发和应用方面的技术优势，延伸业务链条，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原料开发和化妆品成品设计、研发和制造等产品或服务。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备的原料创新研发、定制开发和生产应用以及成品制造等全链条产品和服务体系，将继续践行“用创新科技满足人类对美丽和健康的追求”的使命，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企业发展，打造中国化妆品原料品牌，致力于成为国内化妆品原料市场的领军企业。

##### 1、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以自主研发为主，同时结合产学研合作研发的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活动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根据研发项目类型划分，公司研发活动包括多肽原料开发、非肽原料开发、制剂开发、成品配方开发、合成/纯化工艺优化、评测模型搭建等。对于分子结构设计等探究性研发活动，公司每年年初按照原料类别建立项目并设定年度开发目标，年终考核目标完成情况并结项；对于经探究性研发确认具备商业价值和技术可行性的新原料，经多部门审议同意后单独立项。此外，公司承接的原料定制开发业务亦由研发部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建立定制服务项目，归集定制服务成本，与内部研发项目统一管理并确认定制业务收入。

另外，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等科研机构建立了合作研发关系，与西南民族大学建立了委托研发关系，并分别成立了“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维琪科技日化原料生物合成联合实验室”“西南民族大学——维琪科技植物活性物联合开发实验室”以及“维琪皮肤活性多肽物质研发中心”开展合作研发活动，聚焦化妆品原料关键技术研究 and 生物制造前瞻性技术，持续对化妆品原料的绿色生物制造工艺研究及产业化、可再生特色资源化妆品原料开发利用等进行深入研究，推进不同类型多肽制造工艺的发展，储备更多天然来源特色资源化妆品原料。

##### 2、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其中，直销客户分为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国内外展会、参与行业活动、与客户主动洽谈业务、长期客户推荐、渠道推荐、公司备案新产品经媒体报道后客户主动与公司接洽等方式进行国内外市场推广。与此同时，公司还通过向客户提供原料定制化开发服务，以专属原料为纽带，串联公司化妆品原料和 ODM 成品的业务机会，加深与客户的业务合作深度。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销售模式情况如下：



### （1）化妆品原料

针对化妆品原料业务，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并存在部分经销模式进行销售的情形。公司对各类客户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

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化妆品品牌商和化妆品代工厂商，该等客户为实际使用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此外，部分直销客户为贸易商客户，贸易商指同时销售多种化妆品原料的贸易型企业，公司将化妆品原料销售给贸易商，再由贸易商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该等贸易商可能向终端客户提供配方技术或售后咨询等服务。

部分具有区域渠道优势或已进入特定知名品牌商供应体系的贸易型企业与公司签署经销协议，成为公司的经销商，公司给予其一定的价格折扣，并设立年度销售目标和销售激励政策。

### （2）化妆品成品

针对 ODM 成品业务，公司主要向品牌商等直销客户销售。在与客户确定初步合作意向后的销售洽谈阶段，公司会收集和分析客户的开发需求，根据客户的产品定位、功效需求、目标人群等进行产品开发，向客户推介产品方案；与客户沟通确定产品方案后，公司进行样品开发、并经客户确认后，公司按照客户订单需求组织生产并对外销售。

针对 OBM 成品业务，公司主要采用线下经销模式和线上直销模式。线下销售部分，公司主要通过经销商销售 OBM 成品。线上销售部分，维创星主要通过开设自营网络店铺的形式开展业务。

## 3、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采用“以产定购”为主，兼顾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公司设有采购中心，公司根据各生产单位整体生产计划、研发部门的原材料采购需求，并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由采购中心统一组织和管理公司各单位的原材料采购活动。

此外，公司存在客户指定采购多肽中间体和包材等原材料的情况，化妆品成品加工业务所耗用的包材具有客户定制化的特点，存在少量成品客户指定包材供应商并由公司进行采购的情况。另外公司部分多肽原料产品系外购多肽中间体，经检测、纯化、配制或分装后对外出售，少量原料业务客户出于对产品品质稳定性的考虑，对公司部分多肽中间体原材料的供应商进行了指定。

## 4、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柔性化生产模式，以自主生产为主，委外生产为辅。自主生产模式包括全流程自主生产和简单生产，其中，全流程自主生产指公司自主完成从原材料到产成品的全部生产环节，公司对附加值较高的核心化妆品原料产品以及大部分化妆品成品采取全流程自主生产模式；简单生产指公司部分多肽活性原料和非肽原料产品系外购多肽中间体或植物粗提物等，经检测、纯化、配制或分装后对外出售，公司采用这种生产模式生产的多肽原料主要为肌肽、寡肽-1、铜肽等已被广泛使用、生产工艺成熟、合成难度较低、市场竞争充分的多肽产品。委外生产主要系化妆品成品业务在订单交货密集期存在少量将冻干工序委托外协厂商完成加工的情形，另外，由于公司没有相关生产设备，公司将次抛、胶囊等剂型产品的灌装包装工序委托外协厂商完成加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生产环节通过自主生产完成。

生产组织模式方面，公司多肽化妆品原料业务在合成和纯化环节主要采取备货式生产组织模式，配

制环节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组织模式；其他业务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组织模式。公司销售中心根据在手订单或销售预测数据制订销售计划，各生产单位根据销售计划并结合产成品库存情况制订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生产。生产过程中，质量部对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进行过程质量监控，产成品检验合格后入库，仓储部根据销售计划安排发货。

## （二）经营计划

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妆品原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衍生产品和服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逐步建立起国内领先的创新原料研发技术优势，并在结构创新、工艺创新、配方创新等方面取得了丰硕成果；公司的产品和服务获得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已进入国际化妆品制造商的供应商体系，与众多国内知名品牌或新锐品牌建立了直接或间接的合作关系。公司的经营目标是成为行业领先的中国化妆品原料品牌。

目前，公司化妆品原料业务已建立起了以皮肤活性多肽为核心、以中国特色植物原料等为补充、以关键性一般添加剂原料为拓展的全品类产品布局。未来，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将多肽新原料创新研发、中国特色植物原料开发、绿色生物制造工艺研究等行业发展趋势作为公司重点战略发展方向，以新质生产力为指引发展绿色生产方式，加速更多优质科研成果的产业化落地，不断丰富产品品种，推动公司迈向更高层次、更高水平的高质量发展。公司将持续加大在新产品和新工艺等方面的研发投入，不断研制和开发满足市场需求的创新原料和特色原料，不断提高生产工艺与技术，以科技创新为发展新动能，促进提升新质生产力，保持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供具有吸引力的产品与服务。

目前，公司已进入宝洁、联合利华、资生堂等国际品牌商的供应链体系，向其提供包括公司自研新原料在内的多款化妆品原料。未来，公司将在现有的客户和销售模式基础上，继续实施以战略客户为核心的客户战略和以优势单品为引领的产品策略，以大客户为中心，以市场大赛道为导向，前瞻性切入大客户大赛道产品，从研发端、产品端、市场端全方位服务客户，加深与客户的业务合作深度。

## （二）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化妆品原料和化妆品成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服务。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精细化工制造业下的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E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68 日用化学产品制造”中的“C2682 化妆品制造”。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发改委、商务部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近年来，国家及主管部门通过出台产业政策、新颁布或修订法律法规等方式支持和规范化妆品行业高质量发展，对化妆品活性原料行业及行业内优质企业的长期、持续发展也产生了积极的影响。作为目前国内化妆品新原料备案数量领先的公司，公司的技术创新优势与产品质量优势等核心竞争力明显，监管力度加强、原料商门槛提升、原料商与品牌商绑定关系增强等因素进一步保障了公司的创新收益，对

公司的市场地位与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化妆品原料种类繁多，不同用途的原料生产技术差异较大，因此整体集中度不高。国际上，既有巴斯夫等依靠庞大的生产规模、丰富的技术储备实现多类型化妆品原料的全面覆盖的大型化工企业，也有德之馨、帝斯曼等依靠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稳定的客户资源而专注于特定原料领域的化工企业，还有少量大型知名化妆品品牌拥有独立原料生产工厂，如欧莱雅下属的原料开发和生产企业 Novéal。国际化妆品原料公司主要面向国际化妆品企业和国内高端化妆品生产企业，市场占有率较高。国内化妆品原料公司由于起步较晚，技术储备、生产工艺、经营管理、客户资源等方面均存在不足，整体水平落后于国外。目前国内的化妆品原料行业以产品单一、生产批量较小的小型化工企业为主，主要面向国内中低端化妆品生产企业。近年来，随着研发水平提升、生产经验积累，以维琪科技为代表的部分国内化妆品原料企业开始凭借技术创新、质量管理和全面服务逐步进入国际知名化妆品品牌的采购体系，带动了国内化妆品原料行业的发展。

公司在国内化妆品活性原料行业处于领先地位，拥有国内领先的创新原料研发技术优势和工艺优势。公司于 2021 年推出了国内第 1 个备案的化妆品活性肽新原料，截至目前，公司拥有 21 个获国家药监局批准备案的新原料，其中 8 个为创新新原料，公司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位居第一，创新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位居第一，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目前，少部分国内公司的开发水平已能从仿制肽阶段达到创新肽阶段，但这些公司推出产品的时间晚于公司，数量亦少于公司。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报告，在中国化妆品多肽原料行业，维琪科技以 6.6% 份额位列行业第一。

公司具备先进、高效的工艺研发和规模化生产能力。公司已建立对标原料药标准的生产与质量管理体系，同时通过了美国 FDA GMP 认证、欧盟化妆品原料规范 (EFfCI) 认证、ISO22716 认证等多项行业规范认证。

近年来，公司研发能力、生产管理、质量控制、交付能力等得到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已进入宝洁、联合利华、资生堂等国际品牌商及科丝美诗集团、莹特丽集团、韩国科玛集团等国际化妆品制造商的供应商体系，并与丸美、凌博士、迪仕艾普、丝域养发、植物医生、樊文花、欧诗漫、野兽代码、溪木源、HBN、珀莱雅等国内知名品牌或新锐品牌建立了直接或间接的合作关系。2023 年，公司开始向宝洁供应咖啡酰六肽-9 原料产品，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报告，公司是国内首家向知名国际品牌销售创新新原料的化妆品原料供应商。

###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2022 年 1 月，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1

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维琪科技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2024年12月，根据《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关于2024年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2021年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通过企业名单公示的通知》，维琪科技被认定为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维琪科技于2025年10月20日收到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发布的《关于深圳市第七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2025年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公司通过了国家级2025年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

2、2023年1月，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2022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2019年到期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通告》，东莞宇肽被认定为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3、维琪科技于2019年12月9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202953，有效期三年。维琪科技于2022年12月14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202224，有效期三年。维琪科技于2025年12月25日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205612，有效期三年。

4、东莞宇肽于2021年12月20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4002808，有效期三年。东莞宇肽于2025年12月19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000807，有效期三年。

5、2023年5月，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2023年第三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公告》，东莞宇肽被认定为省级科技型中小企

业。2025年9月，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广东省2025年第一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公告》，东莞宇肽被认定为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6、2025年10月，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广东省2025年第二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公告》，珠海维琪被认定为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75,305,427.93	247,634,214.52	11.17%
毛利率%	68.43%	65.7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846,741.64	70,643,953.63	28.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957,250.80	66,915,297.24	29.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27%	14.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58%	13.69%	-
基本每股收益	1.82	1.41	28.9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91,215,350.22	621,832,508.09	11.16%
负债总计	93,963,454.66	94,418,439.34	-0.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7,251,895.56	527,414,068.75	13.2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95	10.55	13.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20%	8.5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3.59%	15.18%	-
流动比率	5.13	4.79	-
利息保障倍数	146.72	108.4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52,653.00	54,787,919.63	64.55%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7	4.69	-
存货周转率	2.63	3.1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16%	19.3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17%	50.23%	-

净利润增长率%	28.60%	67.06%	-
---------	--------	--------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3,307,282.68	10.61%	67,732,457.17	10.89%	8.23%
应收票据	-	0.00%	-	0.00%	-
应收账款	50,728,519.39	7.34%	65,378,472.40	10.51%	-22.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112,650.05	19.40%	100,562,429.88	16.17%	33.36%
预付款项	4,072,638.47	0.59%	4,357,056.80	0.70%	-6.53%
其他应收款	3,058,366.44	0.44%	2,920,012.38	0.47%	4.74%
存货	30,873,146.95	4.47%	25,477,850.93	4.10%	21.18%
其他流动资产	154,494,664.60	22.35%	119,476,126.58	19.21%	29.31%
固定资产	18,101,535.96	2.62%	20,247,208.40	3.26%	-10.60%
在建工程	151,730,842.26	21.95%	65,561,355.73	10.54%	131.43%
使用权资产	8,986,948.63	1.30%	11,940,769.15	1.92%	-24.74%
无形资产	21,360,615.00	3.09%	21,733,935.38	3.50%	-1.72%
长期待摊费用	5,795,347.24	0.84%	8,294,979.32	1.33%	-3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7,733.39	0.74%	3,593,589.99	0.58%	4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455,059.16	4.26%	104,556,263.98	16.81%	-71.83%
短期借款	14,819,089.03	2.14%	0.00	0.00%	-
应付账款	35,324,254.58	5.11%	37,154,007.11	5.97%	-4.92%
合同负债	7,576,859.13	1.10%	9,313,280.91	1.50%	-18.64%
应付职工薪酬	16,378,890.57	2.37%	18,163,569.28	2.92%	-9.83%
应交税费	6,127,171.90	0.89%	9,088,247.25	1.46%	-32.58%
其他应付款	630,476.32	0.09%	815,189.66	0.13%	-22.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83,457.32	0.94%	5,603,246.23	0.90%	15.71%
其他流动负债	422,821.26	0.06%	419,398.72	0.07%	0.82%
租赁负债	3,645,251.29	0.53%	8,021,594.41	1.29%	-54.56%
预计负债	1,480,463.26	0.21%	3,880,425.77	0.62%	-61.85%
递延收益	1,074,720.00	0.16%	1,959,480.00	0.32%	-45.15%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账款同比减少 22.41%，主要系加强了应收账款催收力度。

- 2、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比增加 33.36%，主要系增加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 3、在建工程同比增加 131.43%，主要系本期珠海项目建设投入金额增加所致。
- 4、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减少 30.13%，主要系本期装修工程摊销金额大于新增金额所致。
- 5、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加 42.97%，主要系坏账准备等导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 6、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减少 71.83%，主要系期初持有的一年以上定期存款本期到期所致。
- 7、应交税费同比减少 32.58%，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宇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企业所得税税率下调所致。
- 8、租赁负债同比减少 54.56%，主要系报告期内存量经营租赁负债按准则规定正常摊销支付，本金余额随时间推移逐步减少所致。
- 9、预计负债同比减少 61.85%，主要系本期根据客户返利条款计提的应付返利减少，且前期计提的应付返利本期已实际支付结转所致。
- 10、递延收益同比减少 45.15%，主要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所致。

## (二) 经营情况分析

###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75,305,427.93	-	247,634,214.52	-	11.17%
营业成本	86,905,106.99	31.57%	84,780,817.67	34.24%	2.51%
毛利率%	68.43%	-	65.76%	-	-
税金及附加	2,838,954.88	1.03%	2,338,054.92	0.94%	21.42%
销售费用	29,401,827.36	10.68%	30,669,444.98	12.38%	-4.13%
管理费用	27,758,134.18	10.08%	22,464,045.26	9.07%	23.57%
研发费用	29,148,089.51	10.59%	29,548,752.22	11.93%	-1.36%
财务费用	-4,435,040.93	-1.61%	-5,489,578.58	-2.22%	-19.21%
其他收益	1,747,915.20	0.63%	2,402,199.02	0.97%	-27.24%
投资收益	786,466.92	0.29%	2,240,165.20	0.90%	-64.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37,314.43	0.56%	447,993.04	0.18%	243.16%
信用减值损失	1,523,083.00	0.55%	-2,038,566.06	-0.82%	-174.71%
资产减值损失	-4,586,503.52	-1.67%	-3,781,984.12	-1.53%	21.27%
资产处置收益	24,842.89	0.01%	6,251.60	0.00%	297.38%
营业利润	104,721,474.86	38.04%	82,598,736.73	33.36%	26.78%
营业外收入	662.42	0.00%	43,273.35	0.02%	-98.47%

营业外支出	55,338.00	0.02%	179,148.93	0.07%	-69.11%
所得税费用	13,820,057.64	5.02%	11,818,907.52	4.77%	16.93%
净利润	90,846,741.64	33.00%	70,643,953.63	28.53%	28.60%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64.89%，主要系本期到期兑付的理财产品规模同比减少所致。
- 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增加 243.16%，主要系理财产品浮动收益增加所致。
- 3、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74.71%，主要系应收账款减少导致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 4、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21.27%，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增加所致。
- 5、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 16.93%，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74,927,445.63	247,434,104.43	11.11%
其他业务收入	377,982.30	200,110.09	88.89%
主营业务成本	86,813,927.73	84,775,581.80	2.40%
其他业务成本	91,179.26	5,235.87	1641.43%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化妆品原料	165,962,758.16	34,698,440.80	79.09%	31.70%	39.28%	减少 1.14 个百分点
ODM 成品	94,102,616.46	48,932,381.91	48.00%	-10.89%	-10.62%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OBM 成品	4,837,769.66	661,222.78	86.33%	-55.21%	-76.54%	增加 12.42 个百分点
其他	10,402,283.65	2,613,061.50	74.88%	99.58%	13.53%	增加 19.04 个百分点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期 增减%	期 增减%	百分比
境内	252,111,056.52	83,238,699.77	66.98%	7.28%	0.55%	增加 2.21 个百分点
境外	23,194,371.41	3,666,407.21	84.19%	83.61%	83.91%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不断拓展以皮肤活性多肽为核心原料的产品的市场，并且不断将新产品投入市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化妆品原料及 ODM 成品业务，合计占比 90%以上。

①公司原料业务 2025 年同比增长 31.7%，主要系公司多肽化妆品原料市场渗透率不断提高以及公司产品知名度和产品竞争力的不断增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

②公司 ODM 成品业务 2025 年同比减少 10.89%，主要系前五大客户中的部分客户自身产品销售下降或 ODM 产成品逐步转变为其自有工厂生产所致；

③定制开发服务、第三方检测等其他业务以及 OBM 成品业务系公司新开展的业务，收入占比较小；OBM 成品同比减少 55.21%，其他类同比增长 99.58%，由于同期对比基数较小，增减幅波动较大。

3、公司以境内销售为主，境外收入占比较小。境内市场中，公司业务主要分布在华南及华东地区。

在华南区域，公司充分利用总部位于深圳的区位优势，深耕华南地区业务；在华东区域，公司设立了销售子公司上海维琪。此外，公司高度重视原料业务向海外市场的推广，报告期内境外市场营业收入均保持较高增长速度。

###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州蜚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2,726,640.55	15.52%	否
2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520,562.83	7.45%	否
3	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15,759,572.92	5.72%	否
4	杭州捷肤科技有限公司	9,145,168.12	3.32%	否
5	芜湖一威欧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856,540.63	3.22%	否
	合计	97,008,485.05	35.23%	-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919,247.77	15.22%	否

2	杭州发光谷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7,796,784.91	13.31%	否
3	广州市百好博有限公司	3,548,317.38	6.06%	否
4	苏州华赛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300,221.22	5.63%	否
5	东莞市腾瑞纸品有限公司	1,733,426.71	2.96%	否
合计		25,297,997.99	43.18%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52,653.00	54,787,919.63	6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41,227.51	-127,342,678.95	52.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4,774.20	-16,089,536.00	-43.17%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本期较上期营业收入上升以及收款更及时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减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本期分配 2500 万元股利所致。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宇肽生物(东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负责化妆品成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000	70,893,029.08	51,697,040.61	98,015,277.55	19,527,818.96
珠海市维琪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负责多肽中间体(主要为合成工序)及植物提取原料的生产	100,000,000	216,775,815.89	106,500,635.38	23,429,536.11	4,186,881.95
东莞市维	控股	负责公司	2,000,000	5,488,642.8	4,326,571.67	6,164,281.2	453,886.57

琪科技有 限公司	子公 司	多肽化妆 品原料的 生产（主 要包含纯 化及配制 工序）		3		3	
深圳市维 创星生物 科技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 司	负责经营 公司 OBM 成品业务	5,000,000	7,763,039.7 3	6,948,612.02	7,162,076.6 1	337,808.60
维琪生物 科技（上 海）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 司	负责公司 华东地区 销售业务	1,000,000	7,738,878.8 3	406,892.23	8,215,276.0 6	- 1,857,539.72
广州市维 创生物技 术有限公 司	控股 子公 司	负责公司 华南地区 销售业务	20,000,00 0	16,960,725. 61	14,352,444.1 3	3,047,449.0 6	-611,368.12
广州肽颜 社生物科 技有限公 司	控股 子公 司	暂未开展 业务	2,000,000	-	-	-	-316.56
深圳市维 测检测科 技有限公 司	控股 子公 司	从事公司 第三方检 测业务	1,000,000	973,436.53	772,338.47	-	-10,954.28
深圳市维 泰生物技 术有限公 司	控股 子公 司	暂未开展 业务	1,000,000	21,617,568. 34	1,517,568.34	-	518,031.80
深圳市维 琪多肽研 究院	控股 子公 司	开展多肽 基础研 究、创新 多肽技 术开发和学 术交流	1,000,000	686,700.56	666,139.48	18.14	-124,377.03
维琪医药 研发（广 东横琴） 有限公 司	控股 子公 司	植物原料 研发及销 售	30,000,00 0	27,354,927. 29	25,527,647.2 3	1,170,106.7 0	- 2,561,389.83
美道科技 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 司	暂未开展 业务	5,000,000	4,949,475.0 8	4,017,906.42	-	-602,259.64
WINKEY	控股	原料及	500,000	3,072,153.6	1,939,391.90	-	-

TECHNOLOGY USA INC	子公司	ODM 美国市场推广		7			1,592,889.61
美道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暂未开展业务	10,000,000	4,803,217.38	4,728,404.95	-	-271,595.05
深圳市华妆共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暂未开展业务	10,000,000	-	-	-	-
肽妍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护肤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00	620,984.48	583,811.42	-	-416,188.58
香港欧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暂未开展业务	2,000,000	-	-	-	-

注：美道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港币，WINKEY TECHNOLOGY USA INC 注册资本为 50 万美元。深圳市维琪多肽研究院为民办非企业法人。深圳市华妆共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注册设立，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欧泰生物	美道科技与 BM 公司共同设立欧泰生物，美道科技持股 49%，BM 公司持股 51%，美道科技与 BM 公司拟通过欧泰生物开展多肽护肤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东南亚市场拓展。	公司拟通过欧泰生物在泰国开展多肽护肤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泰国为起点，拓展东南亚市场，从而促进公司原料及 ODM 业务的增长。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华妆共创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市华妆共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注册设立，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华妆科技旨在搭建中国原料护肤产品交流与合作平台，全球打造并推广中国原料护肤品牌，推动公司实现打造国际一流的中国原料品牌的愿景。
广州肽颜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肽颜社未实际经营，基于公司的业务布局，注销肽颜社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业绩产生影响

##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资金来源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广发资管悠享 2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0,000,000.00	0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券商理财产品	首创证券招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00.00	0	自有资金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广发资管悠享 3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00	0	自有资金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国信证券汇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00	0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券商理财产品	首创证券兴企安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00	0	自有资金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广发骐骥广泽稳健 FOF90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0	0	自有资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宁银理财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 70 号	20,000,000.00	0	自有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银稳利恒盈一年定开 3 号	10,000,000.00	0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35 天）B 款理财计划	10,000,000.00	0	自有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浦银理财天添利普惠现金管理产品	3,000,000.00	0	自有资金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9,148,089.51	29,548,752.2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59%	11.93%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4	4
硕士	19	19
本科以下	58	64
研发人员合计	81	87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9.3%	19.8%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66	5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64	55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及进展	项目内容及主要目标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与行业技术水平比较
----	--------	---------	-----------	------------	-----------

1	单一分子结构新原料的开发和备案	在研	<p>本项目针对经科学验证具备明确功效与安全基础的特定分子结构，系统开展合成工艺优化、结构确证、体外/离体安全性评价及功效验证，严格依据《化妆品新原料注册备案资料管理规定》构建全流程技术档案。研究确保成分清晰、数据完整、合规可靠，为新原料顺利备案提供坚实支撑。</p> <p>项目致力于将具备应用潜力的分子高效转化为合规新原料，强化化妆品原料开发的规范性与可追溯性，为行业提供高质量、可验证的原料解决方案。</p>	<p>显著提升公司在原料创制与合规转化方面的技术能力，完善从科学依据到备案落地的研发闭环，增强技术成果的实用价值与行业适配性。</p> <p>显著提升公司在原料合规转化与产业化落地方面的技术执行力，完善从分子确认到备案申报的标准化流程，增强技术成果的市场适配性与行业认可度。</p> <p>项目积累的备案经验与质控体系，有助于强化公司在原料合规领域的专业形象，为行业新原料申报提供可参考的实践范式与标准化路径。</p>	<p>推动新原料开发向数据驱动、流程规范、合规高效的方向演进，提升备案成功率；</p> <p>为行业建立原创分子开发的可复制路径，助力研发效率提升与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强化。</p>
2	新靶点、新机制、新用途的功效活性原料的探究性研究	在研	<p>本项目聚焦化妆品功效研发的源头创新，系统开展皮肤相关新靶点筛选、作用机制验证及基于机制的先导分子概念设计。通过生物信息学、多组学技术与细胞/3D模型实验，验证靶点有效性并设计初步分子结构，进行体外活性初筛与构效关系分析，为后续开发提供科学依据与候选分子线索。</p> <p>研究注重探索性与创新性，所有实验与设计均遵循科研规范，致力于产出可验证的靶点机制数据与先导分子方向，为行业基础研究与早期分子设计积累方法学参考。</p>	<p>夯实公司在靶点发现、机制解析与早期分子设计领域的源头创新能力，构建“机制-分子”联动的前瞻性研究体系，增强技术储备的深度与可持续性。</p> <p>项目形成的探索方法与候选分子线索，有助于提升公司在学术与技术前沿的影响力，强化公司在化妆品原料领域的技术公信力与专业形象，促进行业对功效研发源</p>	<p>融合靶点机制研究与先导分子设计，为行业提供“机制驱动+早期设计”的探索范式，助力提升化妆品研发的科学深度与创新源头活力。</p>

				头创新的认知与实践。	
3	化妆品活性成分透皮技术的开发及应用	在研	围绕活性成分递送效率提升需求，构建以主效成分为核心、协同与辅助成分有序配合的智能递送体系，通过脂质体、纳米乳等载体技术优化透皮行为，结合多维度渗透模型开展研究。系统绘制“配伍设计-透皮生物效应”关联图谱，明确不同成分在递送过程中的相互作用规律，为配方科学设计提供量化依据，提升活性成分生物利用效率与应用可靠性。	完善公司透皮递送技术平台的科学内涵与应用适配能力，增强技术服务支撑作用，提升解决方案的专业价值与客户认可度。提供透皮协同设计的参考路径，推动透皮技术研究从单一成分评价向配方整体效能优化延伸，助力提升化妆品配方开发的科学性与精准度。	突破单一成分透皮效率孤立研究范式，积极探索透皮技术与整体配方协同设计的深度融合，推动行业从“成分叠加”向“系统增效”升级，为配方开发标准化提供技术参考。
4	天然绿色植物新原料的开发和备案	在研	系统筛选具有应用潜力的特色植物资源，采用超临界CO <sub>2</sub> 萃取等环境友好型工艺进行活性成分提取与纯化，建立基于质量控制标准及全链条安全评估体系，确保原料批次稳定性与安全性。研究全程践行绿色化学理念与可持续开发原则，严格遵循国内外化妆品原料法规要求，为天然来源新原料的科学开发与合规应用提供标准化实践范例。	打造具有中国文化辨识度的特色原料品牌矩阵，推动“中国成分”国际化传播；构建ESG导向的可持续供应链，契合全球纯净美妆与绿色消费趋势。将中国特色资源开发与国际通行质量标准深度融合，提供“资源特色化+开发标准化”范式，提升天然原料的质量可控性与文化附加值。	有助于提升行业对天然原料品质可控性的认知，推动植物源原料开发向标准化、可追溯方向发展，增强市场对天然成分信任基础。
5	非肽类活性原料的开发及应用	在研	本项目系统筛选全球范围内具有特色功效属性与产业化基础的非肽类活性基础料，联合优质供应商开展配伍优化、稳定性验证及多体系应用适配性研究。明确其功效表现、工艺窗口及质量控制	提供关键成分的国产化替代方案，降低下游企业供应链风险与生产成本；丰富“多元化原料库”，支撑全品类	聚焦“实用性+经济性”双维度优化，推动原料开发向高适配性、易产业化方向发展，助力行业降本增效与供应链安全提升。



			要点，形成科学、可靠的原料应用方案。 研究严格遵循原料评估规范与供应链协同原则，注重原料的实用性、供应稳定性与配方适配性，为行业提供经验证的特色原料应用参考，助力提升原料选择效率与配方开发精准度。	日化产品开发与自有品牌建设。	
6	多肽原料产业化的关键技术研究	在研	聚焦多肽合成、纯化及制剂关键环节，系统优化合成工艺参数，开发高效分离纯化技术，建立涵盖肽图分析、有关物质控制、含量测定的全流程质量控制方法，确保产品高纯度与批次一致性。研究严格参照 GMP 理念与国际药典相关通则要求，通过中试放大验证工艺稳健性与可重复性，为多肽类原料的规范化、规模化开发提供技术支撑与实践依据。	强化公司在复杂分子原料领域的工艺转化与质量控制能力，完善从实验室研究到产业化应用的技术衔接，提升研发成果的落地可行性与技术成熟度。实现高纯度多肽原料的稳定自主供应，打破进口依赖；夯实“原料+技术”双轮驱动模式，提升公司在高端功效原料领域的国际竞争力。	项目形成的工艺优化经验与质控标准体系严格对标国际药典规范，可为行业多肽类原料开发提供可借鉴的实践参考，推动多肽原料从实验室研究向工业化生产稳步跨越，助力提升行业在工艺规范性、质量稳定性及标准化建设方面的整体水平。

注：本表将相同类型的研发项目合并列示。

##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及“财务报表附注五、33”。

#### 1、事项描述

维琪科技主要从事化妆品活性原料和化妆品成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服务。由于收入是维琪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涉及维琪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从而可能存在收入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

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了维琪科技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关键控制流程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 通过询问管理层、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结合合同条款评价维琪科技公司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包括：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以及在某一时刻确认或在某一时段确认的判断等是否符合合同条款约定、行业惯例和维琪科技的经营模式。

(3) 通过对比同行业财务数据，分析收入增长及毛利率变动趋势是否与市场及行业情况相符。

(4) 使用积极式函证方式对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根据回函情况评价收入及应收账款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 区别不同收入类型，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货物流运输单、签收单、报关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6) 对重要客户进行了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并就报告期内交易实质和交易额形成了访谈记录。

(7) 对重要客户进行工商背景调查，确认重要客户与维琪科技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结合银行账户流水核查，检查重要客户的银行收款真实性。

(8) 就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采取抽样方式，核对发货单、物流运输单、签收单、报关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 (一) 行业发展趋势

#### 1、重视化妆品的安全属性

经历较长时间的发展后，化妆品行业的整体规模和消费者数量都有了极大的提升，消费者的选择也更趋于理性。相比于此前对强功效的过度推崇，现阶段消费者更看中在安全无害的大前提下实现合

理的功效。因此，化妆品原料的生产商开始有意识地将研究、生产的重点放在安全无刺激的产品上，更加注重对化妆品品质、功效、安全性等相关指标的控制和检测，以满足监管部门和消费者的需求。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正式实施后，多部重要配套法规相继发布，我国化妆品监管法规新体系已初步成型，行业将进入科学、严谨、高效的监管新时代。行业门槛的建立与提升出清了一批重营销轻产品的中小品牌，也为头部品牌提供良性发展的环境。

## **2、生产规模大、研发能力强的企业竞争优势明显**

随着行业不断发展，不论是化妆品原料企业还是化妆品代工企业，具备研发优势的大型企业才能够抢占高附加值市场，并通过规模化生产及技术创新不断降低成本，满足消费者高品质需求，其竞争优势将更加突出。与此同时，行业中众多规模较小，技术水平较低的企业竞争力将进一步下降，与大型化、专业化企业的差距将继续拉大。在上述因素的影响下，化妆品原料行业和化妆品代工行业的市场集中度将逐步提高。生产规模大、科研能力强的企业能在产品性能和成本两方面满足客户需求，市场份额稳定提升，而产品单一、规模偏小、技术水平低的企业将逐步被市场淘汰。

## **3、国内化妆品原料及化妆品品牌企业的竞争地位提高**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不断推进，部分国际化妆品品牌商开始更多的关注采购成本控制，进而对化妆品原料的采购来源进行结构调整，减少从发达国家采购的比例，而逐步加大对发展中国家企业生产的原料的采购比例。近年来，随着国内原料企业自身在研发投入、产品品质等方面能力的持续提高，已经有部分国内企业具备参与全球竞争的能力，逐步进入国际化妆品公司的供应商名单中，建立起稳定的合作。具有较高技术水平、较低成本且质量稳定性好的国内化妆品原料供应商不仅将逐渐扩大产品出口市场，还将逐渐对国内市场实现产品渗透并推动原料自主创新进程，一些国产品牌正是依托国产功效性活性原料，借助电商经济，打造出爆款产品，实现高额收入甚至品牌发展。

此外，我国化妆品市场空间巨大，国货品牌成长迅速。2015 年国货品牌市占率为 43%，至 2021 年国货品牌市占率已提升到 47%。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显示，自 2019 年起，国货化妆品的市场增长率均高于中国化妆品市场增长率，国货品牌在国内市场增长空间巨大，预计国货化妆品公司将会进一步抢占市场份额。根据青眼情报《2025 年中国化妆品年鉴》相关数据，2021 年-2025 年国货化妆品品牌市场份额逐年提升，从 2023 年开始，连续三年市场份额超过外资品牌，成为中国化妆品市场的主导，2025 年国货品牌市场份额为 57%，相较于 2024 年增长 1.3 个百分点。

## **4、原料商与品牌商连接更加紧密**

以《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为指导的新规要求国产化妆品注册备案提供功效评价和完整配方表，使得品牌方不得不深入详细研发配方功效成分，减少了伪功效和概念性添加的可能性，提高了对品牌方的研发要求。此外，由于原料报送码制度，品牌方与原料方或将趋向于直接对接，减少中间经销体系成本，将导致产业链链条缩短，头部原料企业受益。目前品牌方使用的化妆品原料大部分是由国际原料生产企业生产并通过其覆盖全球的经销体系供应。由于化妆品原料的种类复杂多样，品牌方倾向于通过经销商统一采购多种化妆品原料，生产商购买原料一般会经历几层经销商渠道的中转，但是化妆品新规的原料报送码机制将会使原料与化妆品原料生产商进行绑定，报送码变更手续的复杂性以及变更带来的缺货风险等相关问题会使得品牌方更倾向于直接与原料生产商进行直接合作减少相关风险，导致整个经销链条逐步精简直至原料商与品牌商直接对接，实现成本降低与效率提升。

### **5、功效护肤理念深化，功效型化妆品成消费市场热点**

当前，化妆品行业以“成分主义”为核心的消费理念已经影响全球消费者习惯，尤其在中国市场更为显著。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发展研究中心《2024年中国化妆品市场功效宣称调研报告》，消费者购买护肤品时呈现关注功效新趋势，“成分”科学护肤需求不断增强，功效护肤观念深入人心，消费者更加追求独特性、性价比，越来越多消费者认可“功效护肤”理念，72%消费者认为化妆品功效非常重要，65%消费者在选择化妆品时重视功效数据验证。

随着成分表成为化妆品功效感知的核心标签，消费者已然将成分与产品功效绑定，成分已经成为消费者购买化妆品的重要决策因素之一。根据艾媒咨询《2024-2025年中国美妆行业发展现状与消费趋势报告》，2024年中国消费者在购买化妆品时，最关注的因素是产品成分（58.8%）和产品功效（41.4%）。而化妆品的功效主要是通过添加各种有效的活性成分来实现，因而上述趋势会为化妆品活性成分原料市场带来较大的增长潜力。

同时，由于消费者对于化妆品的功效需求出现了多样化及个性化的趋势，化妆品品牌商对化妆品原料也提出了同样的需求。在此背景下，具备活性原料核心研发实力及技术储备的原料商，能够快速推出丰富多样、差异化的活性原料产品，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同时，部分行业中优质企业，还能够基于自主研发的创新产品，引领或创造化妆品品牌商甚至终端消费者的消费需求，从而在市场上迎来更好的发展机遇。

### **6、销售线上化、品牌出海成为化妆品营销渠道变革的重点趋势**

传统的化妆品营销方式主要通过线下渠道的宣传和推广为主，覆盖面相对有限，大品牌垄断地位

较为明显。近年来，以电商、社交软件、网络直播（网红经济）等形式的线上销售渠道快速发展，已成为化妆品销售的重要渠道；尤其短视频、直播等方式加速了线上渠道化妆品销量的增长，给化妆品品牌商带来了更多的市场机会及增长空间。根据青眼情报《2025年中国化妆品年鉴》相关数据，2025年中国化妆品零售额为8225.3亿元，其中线上渠道化妆品零售额为4611.0亿元，同比增长9.4%，线下渠道化妆品零售额为3614.3亿元，同比上升2.4%。线上渠道市场份额依然持续扩大，相较于2024年提升1.6个百分点。

电商、直播等线上渠道方式凭借其在信息展示、信息传播、信息分享等方面的天然优势，为零售行业提供了营销新思路。在国际化妆品品牌占据主导地位的市场格局下，化妆品营销渠道的变革为中小化妆品品牌提供了更高的曝光率、更广泛的市场覆盖、更精准的用户群体触达，为其崛起提供了充分的机会，化妆品行业涌现了一大批以线上渠道为核心销售渠道的国货新锐品牌及互联网新兴品牌。未来在行业需求复苏与企稳向好的背景下，对国内消费者有较深理解、拥有丰富的渠道运营和营销经验、占据线上零售渠道优势的国产品牌有望获得新发展机遇、改变原有固化的竞争格局。

此外，近年来随着国内消费市场增长承压，越来越多的品牌商把开拓海外市场作为发展战略之一，中国化妆品也步入品牌、文化出海新阶段，出口规模稳步增长。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4年中国美容化妆品及洗护用品出口金额达71.96亿美元，2020-2024年的复合增长率为14.11%。2025年，我国化妆品出口总额为78.2亿美元，同比增长9.2%。我国化妆品出口额已连续五年保持高速增长态势。未来，部分品牌方通过抓住渠道创新带来的机会，利用出口跨境电商平台，获得多样化的商业机会。

## （二）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在国内化妆品活性原料行业处于领先地位，拥有国内领先的创新原料研发技术优势和工艺优势。公司于2021年推出了国内第1个备案的化妆品活性肽新原料，截至目前，公司拥有21个获国家药监局批准备案的新原料，其中8个为创新新原料，公司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位居第一，创新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位居第一，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目前，少部分国内公司的开发水平已能从仿制肽阶段达到创新肽阶段，但这些公司推出产品的时间晚于公司，数量亦少于公司。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报告，在中国化妆品多肽原料行业，维琪科技以6.6%份额位列行业第一。

公司具备先进、高效的工艺研发和规模化生产能力。公司已建立对标原料药标准的生产与质量管理体系，同时通过了美国FDA GMPC认证、欧盟化妆品原料规范（EFfCI）认证、ISO22716认证等多项行业规范认证。

近年来，公司研发能力、生产管理、质量控制、交付能力等得到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已进入

宝洁、联合利华、资生堂等国际品牌商及科丝美诗集团、莹特丽集团、韩国科玛集团等国际化妆品制造商的供应商体系，并与丸美、凌博士、迪仕艾普、丝域养发、植物医生、樊文花、欧诗漫、野兽代码、溪木源、HBN、珀莱雅等国内知名品牌或新锐品牌建立了直接或间接的合作关系。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报告，公司是国内首家向知名国际品牌销售创新新原料的化妆品原料供应商。

### （三）公司发展战略

化妆品活性原料业务方面，持续深化 First-in-Class、Me-better、多肽药物偶联（PDC）等前沿技术研发，保持创新新原料开发领先地位。在巩固多肽活性原料优势的基础上，加大植物提取原料的研发投入，深度挖掘国内特色植物资源的转化潜力，形成“多肽+植物提取+基础原料”的完整产品体系。

化妆品成品业务方面，依托公司在原料端的研发优势，向产业链下游延伸，为客户提供从配方研发、原料供应到成品加工的一站式服务。重点服务于追求差异化竞争优势的品牌客户，通过“原料+配方+成品”的整合服务模式，增强客户粘性。

国际市场业务方面，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是成为一家全球化的原料品牌，在深耕国内市场的同时，公司也在大力布局海外市场，不断完善国内外营销网络体系。以中国香港、美国经营主体为支点，深化全球主要国家的市场渗透，逐步建立覆盖全球主要化妆品市场的销售网络。以创新新原料为突破口，持续拓展国际头部品牌商客户。

### （四）公司经营计划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对行业趋势的判断，2026 年度公司将在现有的客户和销售模式基础上，继续实施以战略客户为核心的客户战略和以优势单品为引领的产品策略，以大客户为中心，以市场大赛道为导向，前瞻性切入大客户大赛道产品，从研发端、产品端、市场端全方位服务客户，加深与客户的业务合作深度。公司高度重视原料业务向海外市场的推广，在深耕国内市场的同时，公司将大力布局海外市场，不断完善国内外营销网络体系。

### （五）不确定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和外部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68.43%、上年同期 65.76%，处

	<p>于相对较高水平。若未来出现原材料价格及劳动力成本持续上涨、市场竞争加剧、下游客户需求减少等情形，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手段控制成本或产品议价能力下降，公司将面临产品成本上升或销售价格下降，高毛利率无法继续维持，进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p>
<p>环境保护风险</p>	<p>公司严格遵循国家环保政策和法规的要求，通过不断改进生产工艺、加大环保投入，各项污染物排放和治理得到较好的控制，符合国家环保部门的要求。但是随着国家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国家可能制定并实施更为严格的环保法规，环保政策将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益提高，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将不断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此外，尽管公司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规及政策，但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三废”污染物排放量将会相应增加，不能完全排除在环保方面出现意外情况的可能。如果公司因“三废”处理、排放不达标而对环境造成污染，并引致环保监管部门采取相应的监管或处罚，将会给公司造成一定的损失。</p>
<p>安全生产风险</p>	<p>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使用了部分危险化学品，部分工序使用了哌啶、乙酸酐、乙醚、甲苯、盐酸等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其具有易燃性、腐蚀性、毒害性等特质，对存储、运输、加工和生产都有特殊的要求，若处理不当则可能会发生安全事故，威胁生产人员的健康和安全。虽然公司在安全生产和操作流程等方面制定了完善的制度并严格执行，但是公司的日常经营仍然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潜在风险，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因安全事故造成财产、人员损失或者因安全事故造成的整改、停产等将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p>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p>	<p>拥有高素质、专业能力强、稳定的技术人才团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对公司获取市场竞争优势，维持业务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公司未来如果因行业人才竞争、激励机制不足等因素不能吸引新的或不能留住现有的技术人才，将导致公司在与同行业公司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对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造成不利影响。</p>
<p>特殊投资条款的风险</p>	<p>2023年12月15日，公司及公司股东与投资方中金佳泰、宁濛瑞、南京金漂、深圳松禾、润信嘉善、黄俊、汤际瑜、熊思宇、珠海金航、南京瞰智、广州松禾、张冲、东莞架桥、鹏远基石、马鞍山基石签署《关于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各方就向公司进行增资、公司及全体股东关于优先认购权等其他特殊权利条款进行了约定。2024年6月28日，公司与其他股东同上述外部股东签署了《关于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将相关特殊条款履约义务人变更为实际控制人丁文锋、赖燕敏及公司股东、副总经理王浩，同时解除了部分限制性条款的约定。尽管上述协议中特殊投资条款对公司的约束已经解除，公司不再作为特殊投资条款当事人，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p>

	<p>者权益的情形，但若未来相应对赌条件触发，投资者要求丁文锋、赖燕敏及王浩履行回购义务，则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能需要履行有关义务导致其持股比例发生较大变化的风险。</p>
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p>报告期内，由于客户终端销售情况变化、调整公司与其合作成品的配方、调整推广策略或产品重心等原因，公司部分客户及产品的订单量变动较大。首先，公司部分品牌商客户系快速发展的新锐品牌，一方面，其旗下产品是否能够成为爆款单品并持续兴盛存在不确定性，且其自身经营业绩有赖于其对终端市场的销售推广力度等多方面因素，若客户的终端销售情况因推广力度不足、市场竞争失利、原料安全问题等负面因素而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另一方面，新锐品牌产品迭代周期短，公司需要持续为客户配套开发新产品，若公司不能持续开发及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与服务，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公司可能面临客户流失和收入下滑的风险。其次，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品牌商客户的收入从以 ODM 成品业务为主转变为以化妆品原料业务为主，未来若更多客户发生此类变动，将对公司收入和利润规模造成负面影响。再次，多肽作为一类快速发展的活性原料，其能否持续拓展使用场景和扩大市场规模取决于是否有足够多具备市场影响力的化妆品品牌投入资源进行市场推广以及消费者的接受程度，另外，其他具有与多肽相同或相似功效的原料也会对多肽化妆品原料行业的发展形成竞争压力，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最后，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深入了解终端消费者需求以赋能化妆品原料等业务的考虑，开展 OBM 成品业务，目前业务规模较小，未来若 OBM 成品业务对公司化妆品原料等业务造成负面影响，公司将会采取限制、停止 OBM 成品业务等措施消除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部分主要客户依赖电商平台销售的风险	<p>公司主要客户类型为化妆品品牌商、化妆品代工厂及化妆品原料贸易商等，其中化妆品品牌商自身销售渠道大多包含了各类电商平台。如果公司主要客户未来无法与电商平台持续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或监管政策、税收政策、电商平台的销售政策、收费标准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公司客户终端销量下滑，进而减少对化妆品原料或 ODM 成品的采购量，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应收账款回款风险	<p>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5,351.32 万元、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6,967.5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44%、28.14%。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或者经营情况、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会增大，从而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 （一）诉讼、仲裁事项

#####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	-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095,181.84	0.18%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1,095,181.84	0.18%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诉讼、仲裁情况具体如下：

1. 2025年2月12日，原告刘诗施起诉广州汇妆日用品有限公司、宇肽生物（东莞）有限公司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侵权，涉案金额1,005,000元，案号为（2026）京03民终566号。本案已于2026年1月30日开庭二审判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判定宇肽生物（东莞）有限公司无责；

2. 2025年7月25日,原告钱洪新起诉中建四局、珠海维琪劳动争议,涉案金额12,181.84元,案号为(2025)粤0404民初5621号。本案中建四局已与原告调解后撤诉,珠海维琪不承担责任;

3. 2025年10月21日,原告文忠红起诉振辉劳务、中建四局、珠海维琪涉及劳动争议,涉案金额78,000元,案号为(2025)粤0404民初7382号。本案经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判决珠海维琪不承担任何责任,该判决已生效。

##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000.00	7,964.61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000,000.00	805,729.64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5 日审议通过《关于执行 2024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为有效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忠诚度，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已签发的有关股权激励制度以及相关人员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执行 2024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员工努力工作与公司共同成长并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结合员工 2024 年度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及工作表现，对刘子建、彭晏、汤琴、沈玉婷、王瑞琚、刘立鹃、曲宣诏、曾皓琳、陈思婷、王路实施股权激励。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分配深圳市维聚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维聚泰”）、深圳市维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维聚康”）（维聚泰、维聚康合称“员工持股平台”）的出资份额，被激励员工通过出资份额转让方式取得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间接享有公司股权授予的权利，由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人进行出资份额转让。维聚泰及维聚康全体合伙人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2025 年 2 月 20 日完成上述股权激励授予。

####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3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3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会占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3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限售期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3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限售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3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3 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4年12月3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3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会占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4年12月3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会占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4年12月3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自愿限售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5年12月22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自愿限售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6月23日		发行	股份锁定、持股和减持的承诺	承诺股份锁定及减持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5年6月23日		发行	股份锁定、持股和减持的承诺	承诺股份锁定及减持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承诺履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相关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承诺履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相关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稳定股价的承诺	承诺履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相关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承诺相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承诺相关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及承诺		
公司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承诺遵守利润分配政策	正在履行中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承诺遵守利润分配政策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对全部申请文件承诺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对全部申请文件承诺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对全部申请文件承诺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5年6月23日		发行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承诺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6月23日		发行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承诺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25年6		发行	同业竞争	承诺避免同业	正在履行中

人或控股股东	月 23 日			的承诺	竞争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6 年 3 月 29 日		发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 3 月 29 日		发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6 月 23 日		发行	避免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承诺	承诺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6 年 3 月 29 日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 3 月 29 日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5 年 6 月 23 日		发行	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承诺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6 年 3 月 29 日		发行	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交易的承诺	承诺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交易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6 年 3 月 29 日		发行	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交易的承诺	承诺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交易的承诺	承诺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不存在担任退市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负有个人责任情形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担任退市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负有个人责任情形	正在履行中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不存在担任退市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负有个人责任情形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担任退市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负有个人责任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6月23日		发行	因违法违规事项自愿限售股票的承诺	承诺发生违法违规情形后自愿限售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关于业绩下滑延长股份锁定期限的承诺	承诺业绩下滑延长股份锁定期限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6月23日		发行	关于公司经营管理有关事项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相关不合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	2026年3月29日		发行	关于业绩下滑延长	承诺业绩下滑延长股份锁定	正在履行中



股东				股份锁定 期限的承 诺	期限	
----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

##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187,950	28.38%	- 2,441,965	11,745,985	23.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高管	1,592,567	3.19%	- 1,592,567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812,050	71.62%	2,441,965	38,254,015	76.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1,034,345	62.07%	849,398	31,883,743	63.77%
	董事、高管	4,777,705	9.56%	1,380,218	6,157,923	12.32%
	核心员工	-	-	-	-	-
<b>总股本</b>		50,000,000	-	0	50,000,000	-
<b>普通股股东人数</b>						23

注：本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包含丁文锋、赖燕敏以及与丁文锋一致行动的维聚康、维聚泰直接持有的股份，董事、高管持有股份不包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丁文锋所持有的股份。

####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丁文锋	28,639,043	-	28,639,043	57.2781%	28,639,043	-	-	-
2	王浩	5,308,525	-	5,308,525	10.6171%	5,308,525	-	-	-
3	中金泰叁期（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31,326	-	2,831,326	5.6627%	-	2,831,326	-	-
4	林华杰	2,306,115	-	2,306,115	4.6122%	-	2,306,115	-	-
5	赖燕敏	1,758,254	-	1,758,254	3.5165%	1,758,254	-	-	-
6	深圳市松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9,699	-	1,599,699	3.1994%	-	1,599,699	-	-
7	深圳市聚泰投资合伙企业（有	849,398	-	849,398	1.6988%	849,398	-	-	-

	限 合 伙)								
8	张 永 清	849,398	-	849,398	1.6988%	849,398	-	-	-
9	东 莞 市 架 桥 四 期 先 进 制 造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660,793	-	660,793	1.3216%	-	660,793	-	-
10	深 圳 市 维 聚 康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637,048	-	637,048	1.2741%	637,048	-	-	-
11	南 京 金 溧 创 业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637,048	-	637,048	1.2741%	-	637,048	-	-
<b>合计</b>		46,076,647	0	46,076,647	92.1534%	38,041,666	8,034,981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丁文锋、赖燕敏系夫妻关系，公司一致行动人为丁文锋、赖燕敏、深圳市维聚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维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此之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深圳市维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丁文锋控制的合伙企业。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 1、控股股东

丁文锋直接持有公司 57.2781%股份，并通过维聚康间接持有公司 0.6759%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7.954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的简历如下：

丁文锋先生：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1月至2009年7月就职于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任多肽药物化学博士后研究员；2000年9月至2001年1月就职于深圳市万乐药业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人员；2001年2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康哲医药研究（深圳）有限公司，从事新药研发；2014年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2、实际控制人

丁文锋直接持有公司 57.278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赖燕敏直接持有公司 3.5165%的股份，丁文锋与赖燕敏为夫妻关系。此外，丁文锋、赖燕敏、维聚康和维聚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各方在行使公司股东权利时采取一致行动，如各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则各方应按照丁文锋的意向进行表决。通过《一致行动协议》，丁文锋和赖燕敏二人直接及间接可支配的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63.7675%。丁文锋、赖燕敏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三年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 否

##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6	0	0

##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 一、行业概况

#### (一) 行业法规政策

文件名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开展中国品牌创建行动，保护发展中华老字号，提升自主品牌影响力和竞争力，率先在化妆品、服装、家纺、电子产品等消费品领域培育一批高端品牌。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20 年 6 月	规范化妆品生产经营活动，加强化妆品监督管理，保证化妆品质量安全，保障消费者健康，促进化妆品产业健康发展。
《国家药监局关于深化化妆品监管改革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等	2025 年 11 月	支持化妆品原料技术创新。完善新原料分类管理及技术评价体系，探索建立符合国情且与国际接轨的原料命名规则，聚焦行业使用广、安全风险高及中国特色植物资源原料制定标准。构建研发审评协同机制，对符合条件的新原料设立前置咨询通道，提供早期介入、过程指导、动态优化的全流程服务。
《“十四五”国家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规划》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等	2021 年 12 月	整合现行化妆品国家标准和技术规范，形成统一的化妆品国家标准体系。完善化妆品标准技术支撑体系，健全标准制修订工作机制。鼓励化妆品生产经营者采用先进技术和先进管理规范，提高化妆品质量安全水平。鼓励运用现代科学技术，结合我国传统优势项目和特色植物资源，加强化妆品新原料研究。在检验检测技术、安全性评价以及风险监测与预警等领域布局开展化妆品监管科学重点实验室建设。提升化妆品风险监测能力。逐步实现化妆品安全风险的及时监测、准确研判、科学预警和有效处置。
《支持化妆品原料创新若干规定》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1 月	支持新原料创新和应用，对符合一定条件的拟在我国率先上市使用、运用现代科学技术结合我国传统优势项目和特色植物资源研发等新原料，实施提前介入、全程指导，提升新原料研发质量和应用的速度；对符合上述条件的申请注册新原料，以及使用上述新原料的特殊化妆品，设置专门审评通道，优先审评，加速新原料和产品上市。 鼓励加强化妆品原料生产工艺、质量标准、安全评估、功效评价等研究，提升化妆品原料质量。深化动物试验替代方法技术研究，加快在新原料安全评估中的应用。依托国家药监局化妆品监管科学基地平台和重点项目，推动新技术、新方法和新标准在化妆品原料创新研发和监管中的应用。

关于《已使用化妆品原料目录》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6月	进一步规范原料管理,鼓励原料创新。经注册、备案的化妆品新原料投入使用后3年安全监测期满未发生安全问题的纳入《目录》。同时对《目录》采取双目录分级管理模式:对国家药监局2021年发布的《目录》进行局部修改完善,作为《目录》I管理;化妆品新原料安全监测期满纳入《目录》的,作为《目录》II管理。同时国家药监局对《已使用化妆品原料目录》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1月	规范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受托生产企业应当诚信自律,建立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实现对化妆品物料采购、生产、检验、贮存、销售和召回等全过程的控制和追溯,确保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质量安全要求的化妆品。
《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8月	规范化妆品生产经营活动,加强化妆品监督管理,保证化妆品质量安全;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依法建立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履行产品不良反应监测、风险控制、产品召回等义务,对化妆品的质量安全和功效宣称负责。化妆品生产经营者应当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强制性国家标准、技术规范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加强管理,诚信自律,保证化妆品质量安全。
《化妆品安全评估技术导则(2021年版)》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4月	规范和指导化妆品安全评估工作,自2022年1月1日起,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申请特殊化妆品注册或者进行普通化妆品备案前,必须开展化妆品安全评估,提交产品安全评估资料。
《化妆品功效宣称评价规范》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4月	规范和指导化妆品功效宣称评价工作,自2022年1月1日起,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申请特殊化妆品注册或者进行普通化妆品备案的,应当对化妆品的功效宣称进行评价,并在国家药监局指定的专门网站上传产品功效宣称依据的摘要;2021年5月1日前已取得注册或者完成备案的化妆品,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于2023年5月1日前对化妆品的功效宣称进行评价,并上传产品功效宣称依据的摘要;2021年5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取得注册或者完成备案的化妆品,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于2022年5月1日前对化妆品的功效宣称进行评价,并上传产品功效宣称依据的摘要。
《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1年1月	规范化妆品注册和备案行为,保证化妆品质量安全,注册申请人依照法定程序和要求提出注册申请,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申请注册的化妆品、化妆品新原料的安全性和质量可控性进行审查;备案人依照法定程序和要求,提交表明化妆品、化妆品新原料安全性和质量可控性的资料,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提交的资料存档备查。
《化妆品新原料注册备案资料管理规定》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2月	对新原料注册和备案资料要求进行细化;基于风险管理原则对新原料的情形进行细分;对新原料技术性相关资料的编制进行规范。
《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价管理办法》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年4月	规范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价工作,发现和防控化妆品质量安全风险。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国家风险监测与评价计划,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风险监测与评价工作方案,重点对可能影响化妆品质量安全的风险因素开展监测和评价。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化妆品经营环节进行采样和检验检测,对可能存在质量安全风险的样本开展调查处理工作,并对影响化妆品质量安全的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评价。

《化妆品检查管理办法》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年4月	该办法清晰划定检查分类，明确各类检查要求，明确了被检查对象在检查过程中的权利，对于加强化妆品监管、保障消费者权益、促进化妆品行业的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广东省推动化妆品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1月	统筹推进化妆品产业园区建设、加强产业财税和金融政策支持、优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营商环境、鼓励扶持化妆品产业创新发展、大力培育扶持民族品牌企业集聚发展、建立完善化妆品产业生态链、加快化妆品人才培养和引进、打造广东美妆时尚文化产业融合新高地、构建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社会共治格局。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培育发展未来产业的意见》	深圳市人民政府	2022年6月	重点发展精准医疗、康复养老、现代农产品、医疗美容、化妆品等行业，扩大健康产品高质量供给，加强再生医美材料、康复器具、种质资源与基因发掘、精准药物开发等技术攻关，建设精准营养研发与应用平台、健康设备计量测试平台等创新平台。

近年来，国家及主管部门通过出台产业政策、新颁布或修订法律法规等方式支持和规范化妆品行业高质量发展，对化妆品活性原料行业及行业内优质企业的长期、持续发展也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的《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建立了化妆品新原料批准或备案制度，将有效减少存在安全风险的化妆品原料进入市场，使技术落后、产品质量控制不达标企业退出市场。2021年5月1日起施行的《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对化妆品和化妆品新原料注册、备案及其监督管理活动进行具体规定，对化妆品及化妆品新原料的安全性有更明确和细致的规定；此外，该办法为新原料注册人/备案人设置3年安全监测期，安全监测期内，仅新原料注册人/备案人及其授权对象可以使用该新原料生产化妆品，具备新原料研发能力并实际取得注册/备案的企业将取得先发优势。2021年5月1日起施行的《化妆品注册备案资料管理规定》规定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应当上传由原料生产商出具的原料安全信息文件或填写原料报送码关联原料安全信息文件，也将强化化妆品品牌商提升对原料端的重视程度。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化妆品新原料注册备案资料管理规定》等新规一方面放开了国内化妆品原料创新的限制，进一步扩大了化妆品原料行业的研发创新空间，但另一方面也对新原料的申报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包括新原料的毒理学、功效测试，安全风险评估、人体安全性测试等多方面要求，对原料企业研发实力提出更高的要求。

作为目前国内化妆品新原料备案数量领先的公司，公司的技术创新优势与产品质量优势等核心竞争力明显，监管力度加强、原料商门槛提升、原料商与品牌商绑定关系增强等因素进一步保障了公司的创新收益，对公司的市场地位与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



## (二) 行业发展情况

### 1、化妆品原料及产业链基本情况

#### (1) 化妆品原料简介

化妆品是各种原料经过合理调配加工而成的复配混合物。原料可分为基质、一般添加剂、活性原料三大类。基质分为油类、粉类、胶质和表面活性物，是构成各种化妆品的主体，含量占比约 80%，决定了化妆品的质地和性状；一般添加剂包括防腐剂、香精香料、色素等，是指能够为化妆品提供某些特定功能的辅助性原料，在化妆品中添加量相对较小；活性原料包括抗衰成分、美白成分、保湿成分等，是指赋予化妆品特殊功能或强化化妆品对皮肤生理作用，使得化妆品对皮肤的保养作用能更有针对性的功效性原料，决定了产品的功能。活性原料是化妆品原料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当下各大化妆品品牌的核心竞争力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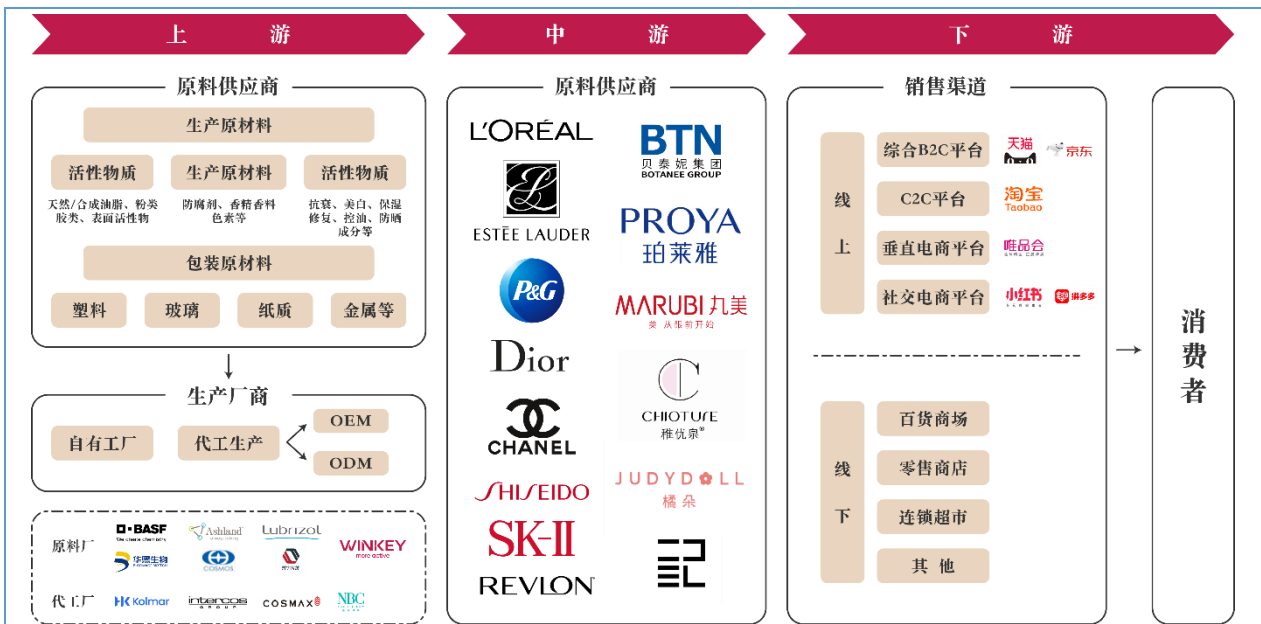
化妆品的不同使用功效由具有不同功效的活性原料复配实现。其中，活性肽主要被应用于抗皱、紧致等抗衰功效领域，也有部分活性肽被应用于修护舒缓、美白抗斑等热门功效领域。如果以 2020 年为基期，2023 年，全球化妆品活性肽增长指数超过透明质酸等热门活性原料。非肽类活性原料如烟酰胺、抗坏血酸、积雪草、角鲨烷、视黄醇等主流活性原料，占活性原料市场比重较大。

按活性原料主要功效划分，化妆品活性原料分类如下：

化妆品活性原料	
<b>防晒成分</b>	物理防晒剂：二氧化钛、氧化锌；化学防晒剂：水杨酸辛酯等
<b>保湿成分</b>	多元醇类保湿剂：丙二醇、甘油等；天然保湿剂：透明质酸、乳酸钠、胶原蛋白等
<b>美白成分</b>	熊果苷、烟酰胺、光甘草定、抗坏血酸（即维生素 C）等
<b>控油成分</b>	吡咯烷酮羧酸锌、烟酰胺、水杨酸等
<b>抗衰成分</b>	玻色因、活性肽、A 醇、二裂酵母发酵产物溶胞产物等
<b>修护成分</b>	积雪草、神经酰胺等

#### (2) 化妆品活性原料所处产业链

化妆品产业链从上游到下游依次涉及原料、包材供应商、制造商、品牌商、渠道商和消费者等参与方。



### ①上游：原料、包材供应商和制造商

化妆品产业链上游主要包括原料供应商、包材供应商和制造商。

在原料供应商方面，化妆品市场多由专业原料生产厂商提供，仅有少数大型知名化妆品品牌商拥有独立原料工厂。我国化妆品原料行业发展还不成熟，生产实力较强的板块有合成护肤油脂、保湿剂、单体活性物（提取）、防晒剂等；国际知名化妆品原料供应商有巴斯夫、帝斯曼、德之馨等。

在包材供应商方面，化妆品包装要求多样化，常见的化妆品包装材料包括塑料、玻璃、纸质等，优质的包材具有更丰富的功能，高档的设计可有效增加化妆品产品销售附加价值，利于产品市场推广，因此，知名化妆品品牌商多注重包装设计及创新；知名化妆品包材供应商有阿蓓亚集团、贝里国际集团、HCP 集团等。

在制造商方面，国际上涌现出许多具有竞争力的代工厂商，这些厂商在产品质量、研发能力、生产能力、服务水平等方面不断提升，以满足品牌商和消费者的多样化需求；我国化妆品代工厂商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由于缺少核心技术与定价权，大多数代工厂商在产业链中议价能力不强，盈利能力不高，但随着我国劳动力成本的逐年走高，化妆品品牌商经营压力日益增大，越来越多的品牌商将化妆品生产环节交由专业代工厂商完成，代工厂商经营稳定性有所增强；知名代工厂商包括科丝美诗集团、韩国科玛集团、诺斯贝尔、芭薇股份等。

### ②中游：化妆品品牌商

化妆品产业链中游为品牌商，盈利能力最强。品牌商主导化妆品流转过程中的推广、营销环节，掌

握化妆品定价权，且参与者众多，市场发展相对成熟。国际知名品牌包括欧莱雅、宝洁、联合利华、雅诗兰黛等，国内知名品牌包括贝泰妮、珀莱雅、百雀羚、丸美、上海家化等。

### ③下游：渠道商及最终消费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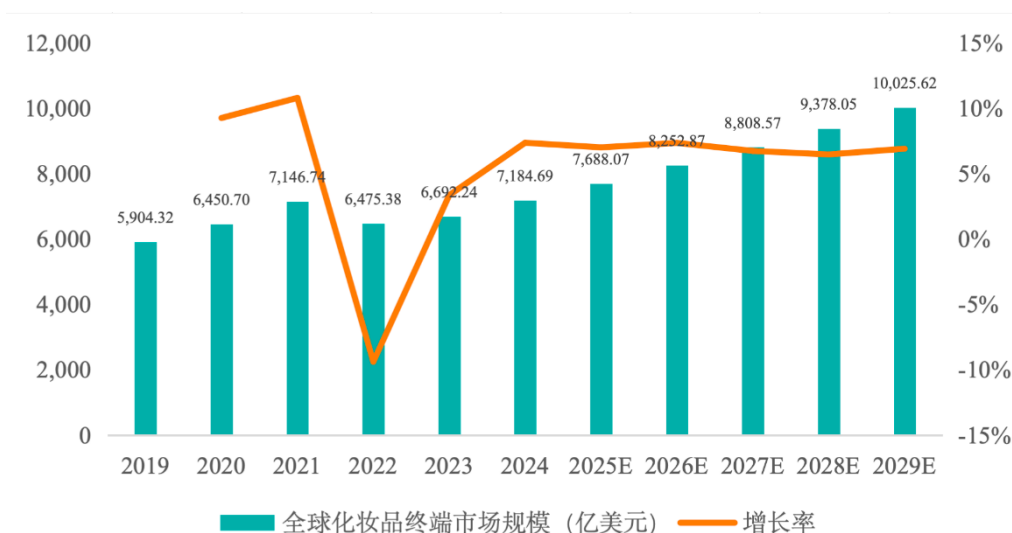
化妆品产业链下游商品流通渠道由线上渠道和线下渠道构成，最终销售至用户端消费者。近年来，随着我国电商行业趋于稳定，线上渠道模式逐渐多元化。线下渠道布局主要依赖数目庞大、分布广泛的代理商和零售终端，以经销为主、直营为辅的模式开展。近年来线上渠道销售占比不断提升，根据青眼情报《2025年中国化妆品年鉴》相关数据，2025年中国化妆品市场规模中，线上渠道占比超过50%，是品牌商布局的主要渠道。目前，国内消费者的化妆品消费习惯不断趋于成熟与专业，更加关注产品的具体成分与功效。

## 2、细分行业发展概况

### (1) 化妆品行业发展概况

工业革命后，西方国家利用石油化工行业的优势率先开始通过化学合成的方式发展现代化妆品制造业，确立了稳固的市场优势，形成了欧莱雅、联合利华、宝洁、雅诗兰黛、资生堂等公司占据主流地位的市场格局。在人们越来越注重自身形象与颜值的时代，化妆品作为一种日用消费品，成为越来越多消费者的刚性需求。

2019年至2029年全球化妆品终端市场规模及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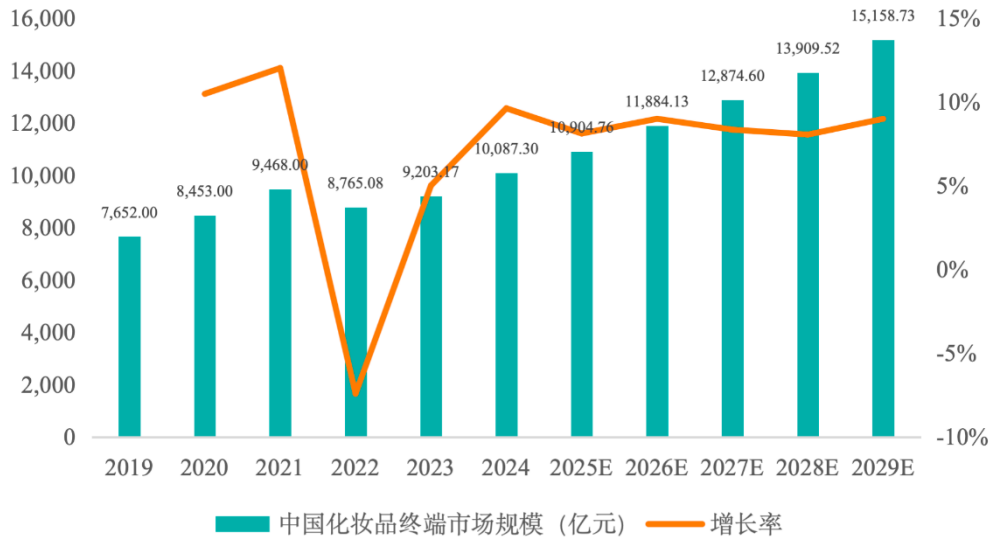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显示，2022年-2024年，全球化妆品终端市场整体呈现增长趋势，2024年全球

化妆品终端市场规模达到 7,184.69 亿美元。

作为化妆品新兴市场，中国化妆品市场处于快速增长阶段。根据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发布的信息，中国化妆品市场已成为全球第一大国别市场。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显示，我国化妆品终端市场规模从 2019 年的 7,652.00 亿元增长到了 2024 年的 10,087.30 亿元，复合增长率 5.68%。

2019 年至 2029 年中国化妆品终端市场规模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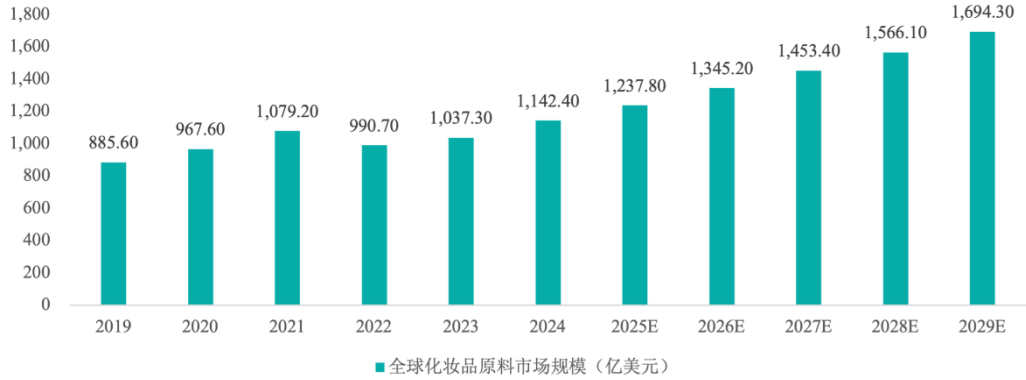
2021 年下半年起我国化妆品行业增速放缓，在 2022 年出现负增长的情形。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近三年我国化妆品行业市场规模相对稳定，未出现快速复苏的情形，但我国仍是全球最具潜力的化妆品市场，市场规模较大，预计在未来五年将会持续位于全球化妆品行业前列。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预计，2029 年我国化妆品终端市场空间可达 15,158.73 亿元。

## (2) 化妆品原料行业发展概况

### ① 化妆品原料

受益于下游化妆品行业的稳定增长，化妆品原料行业近几年也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国化妆品原料行业独立市场研究报告》，全球化妆品原料市场规模由 2019 年的 885.60 亿美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1,142.4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5.2%，预计 2025 年至 2029 年将以 8.2% 的增速持续增长，2029 年达到 1,694.30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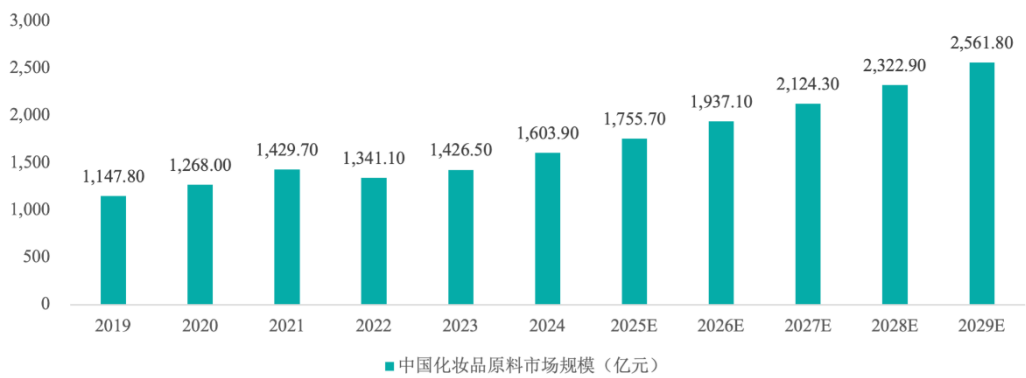
### 2019 年至 2029 年全球化妆品原料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国化妆品原料市场规模由 2019 年的 1,147.80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1,603.9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6.9%，预计在 2025 年至 2029 年以 9.9% 的增速持续增长，2029 年达到 2,561.80 亿元。

### 2019 年至 2029 年中国化妆品原料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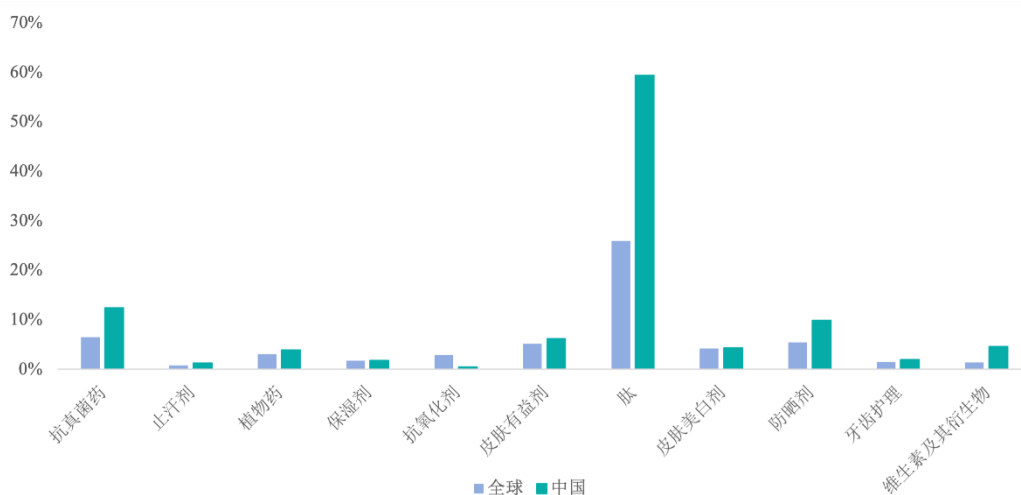
化妆品原料种类繁多，不同用途的原料生产技术差异较大，因此整体集中度不高。国际上，既有巴斯夫等依靠庞大的生产规模、丰富的技术储备实现多类型化妆品原料的全面覆盖的大型化工企业，也有德之馨、帝斯曼等依靠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稳定的客户资源而专注于特定原料领域的化工企业，还有少量大型知名化妆品品牌拥有独立原料生产工厂，如欧莱雅下属的原料开发和生产企业 Novéal。国际化妆品原料公司主要面向国际化妆品企业和国内高端化妆品生产企业，市场占有率较高。国内化妆品原料公司由于起步较晚，技术储备、生产工艺、经营管理、客户资源等方面均存在不足，整体水平落后于国外。目前国内的化妆品原料行业以产品单一、生产批量较小的小型化工企业为主，主要面向国内中低端化妆品生产企业。近年来，随着研发水平提升、生产经验积累，以维琪科技为代表的部分国内化妆品原料企业开始凭借技术创新、质量管理和全面服务逐步进入国际知名化妆品品牌的采购体系，带动了国内化妆

品原料行业的发展。

## ②化妆品活性原料

消费者对化妆品、尤其是对护肤品功效的追求持续升级，从基础保湿转向抗衰老、紧致、修护等专业化需求，从而对化妆品及其活性原料都提出了更多、更高的要求，这一趋势为化妆品活性原料带来了更大的市场空间、也推动活性原料市场快速增长。根据 Euromonitor 数据，2015 年至 2024 年，国内化妆品活性原料市场的快速发展，多种活性原料年复合增长率普遍高于全球水平，尤其是化妆品活性肽原料，国内年复合增长率为 59.37%，达到全球增长率的 2 倍以上。无论是在国内还是全球范围，化妆品活性肽原料的增速均远超其他活性原料。

2011 年-2024 年化妆品活性原料年复合增长率



数据来源：Euromonitor

## ③多肽活性原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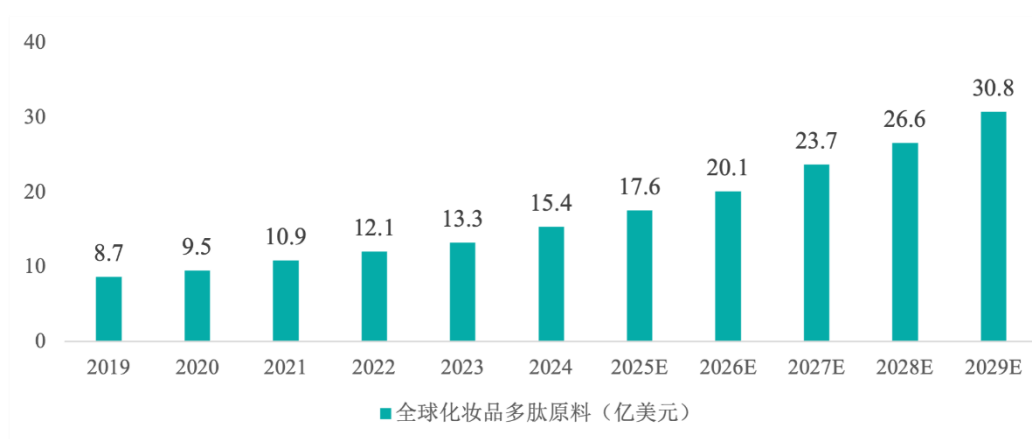
A、多肽的特性顺应化妆品行业功效护肤趋势，近年来多肽活性原料市场迎来蓬勃发展

多肽是涉及生物体内各种细胞功能的活性物质，广泛参与并调节体内各系统、器官和细胞功能活动。在化妆品原料领域，多肽作为一类活性成分，在皮肤组织细胞增殖、胶原蛋白合成与分泌、组织修复与再生等多种皮肤生长、修复的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随着功效护肤理念日益升级，消费者对于具有抗衰老、修护、美白等功效的中高端化妆品的需求不断扩大，多肽凭借其明确的生物机制和温和的特性，正成为功效护肤市场的明星成分之一，近年来市场需求明显扩大。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国化妆品原料行业独立市场研究报告》，全球化妆品多肽原料市场规模由

2019 年的 8.7 亿美元增至 2024 年的 15.4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 12.1%，预计 2025 年达到 17.6 亿美元，到 2029 年达到 30.8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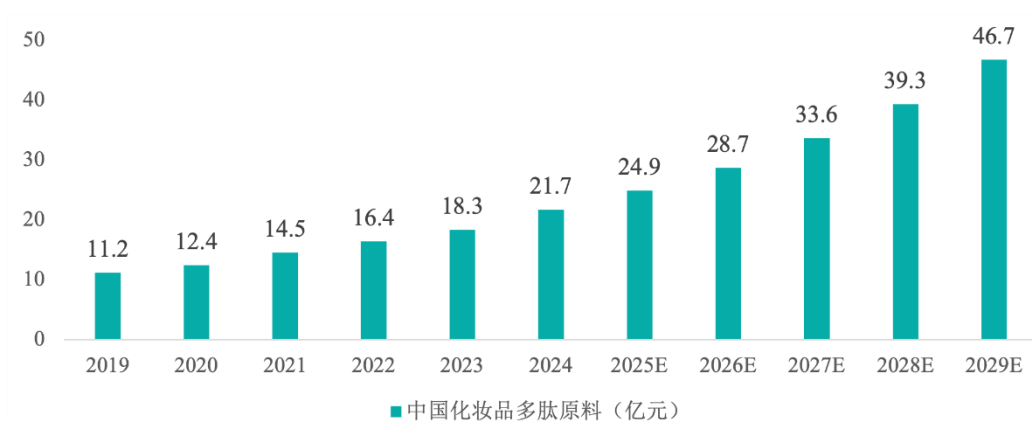
2019 年至 2029 年全球化妆品多肽原料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国化妆品多肽原料市场规模由 2019 年的 11.2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21.7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4.1%，预计 2025 年达到 24.9 亿元，到 2029 年达到 46.7 亿元。

2019 年至 2029 年中国化妆品多肽原料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B、活性肽逐步成为品牌差异化竞争的主要抓手，中国原料品牌的技术竞争力逐步显现

近年来，化妆品活性肽原料在众多品牌中得到广泛应用，也推动了消费者对其关注度和认知度不断提升，国内外知名化妆品品牌相继推出含有活性肽的热门产品，部分品牌及产品示例如下：

品牌商/生产商	产品	图片	含活性肽类型	功效
OLAY	淡纹黑管面霜		咖啡酰六肽-9	抗衰
OLAY	淡纹黑管精华		乙酰基六肽-8 三肽-3	抗衰
雅诗兰黛	特润修护肌活精华露（小棕瓶）		三肽-32	抗衰
欧莱雅	青春密码活颜精华肌底液（小黑瓶）		四肽、寡肽	抗衰
海蓝之谜	沁润修护精萃水		乙酰基六肽-8	抗衰、抗氧化
莱珀妮	鱼子精华琼贵紧颜液（反重力精华）		四肽-3、棕榈酰三肽-1、 棕榈酰四肽-7	抗衰、抗氧化
SK-II	致臻赋能焕采精华霜（大红瓶）		棕榈酰五肽-4	抗衰
理肤泉	特安舒缓修护乳		乙酰基二肽-1 鲸蜡酯	舒缓
丸美	多重胜肽紧致淡纹精华眼膜（蝴蝶眼膜）		乙酰基八肽-3、芋螺肽、 四肽-4、棕榈酰三肽-8	抗衰、抗氧化、 去黑眼圈
丸美	丸美多重胜肽紧致淡纹眼霜（小红笔）		寡肽-1、乙酰基四肽-5、 β-丙氨酰羟脯氨酰二氨基丁酸苄胺（即： Erasin0003）、乙酰基六肽-8、 棕榈酰五肽-4、九肽-1、 三肽-10 瓜氨酸、乙酰基七肽-4、 二肽-2、棕榈酰四肽-7、 棕榈酰三肽-1	抗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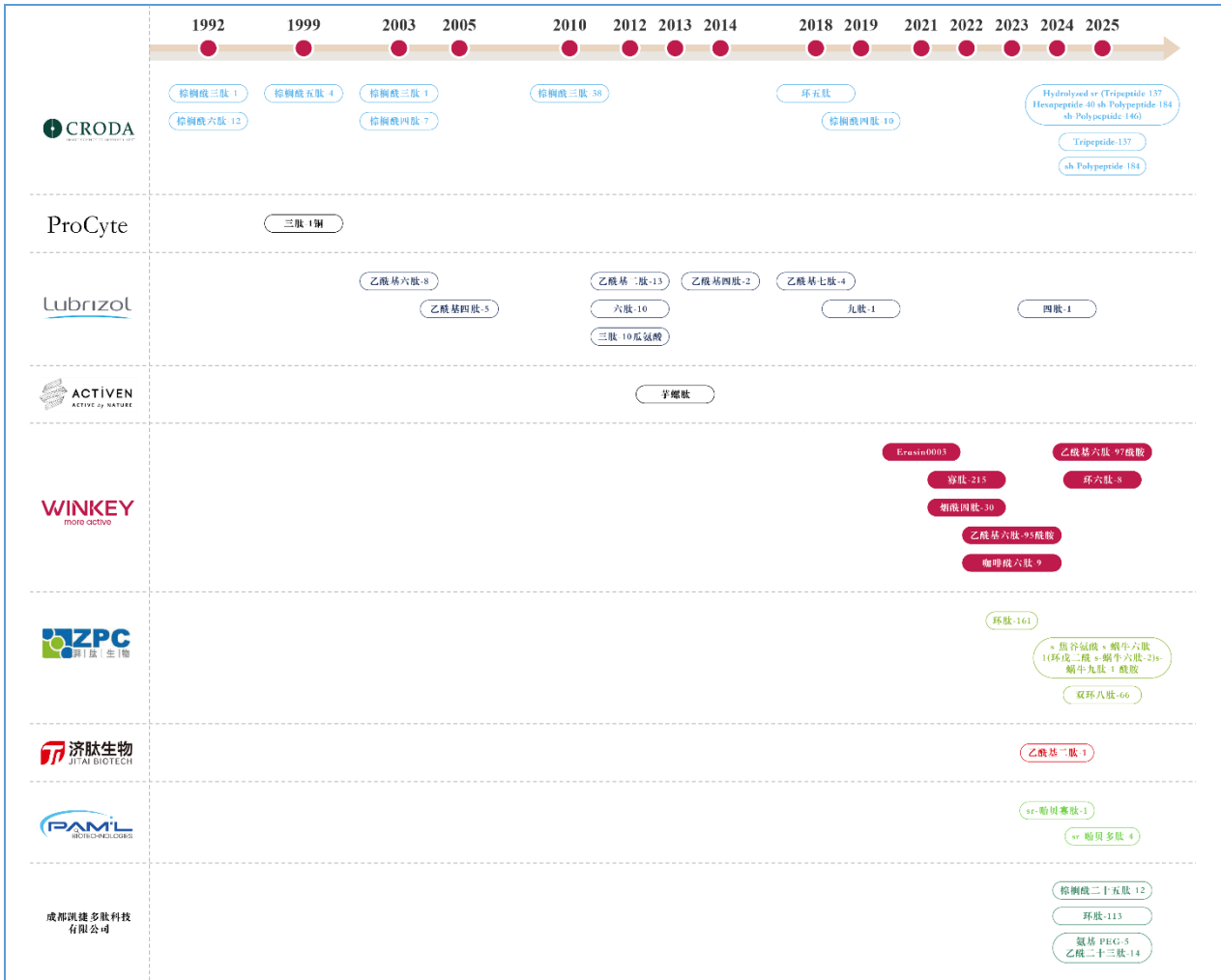
薇诺娜	多效修护复合肽保湿霜		三肽-1 铜、棕榈酰三肽-8	抗衰、抗氧化
珀莱雅	赋能鲜颜淡纹紧致轻盈霜（红宝石面霜）		乙酰基六肽-1、棕榈酰三肽-5、乙酰基四肽-11、乙酰基四肽-9、六肽-9、九肽-1	抗氧化、抗衰、保湿
华熙生物	米蓓尔轻龄紧致修护涂抹面膜（蓝绷带）		三肽-1 铜	抗氧化
韩束	多肽胶原弹嫩柔肤乳（红蛮腰）		环六肽-9、乙酰基六肽-8、棕榈酰三肽-5、棕榈酰五肽-4、肌肽	抗氧化、抗衰

资料来源：美丽修行、各品牌官方网站

目前，活性肽在抗衰领域的渗透率仍低于其他主流抗衰成分，但不同于 A 醇、玻色因等品类单一的主流抗衰成分，活性肽的物质特性决定了其具有可被持续开发为新原料的潜力。通过改变组成肽链的氨基酸数量、种类、或空间结构，以及结合仿生、序列优化、结构修饰、复配等技术挖掘创新，理论上可以研发出种类和功效繁多的创新结构活性肽。活性肽这一特点不仅适配化妆品活性原料层出不穷、迭代迅速的行业发展现状，可以满足消费者对新原料及其更优质功效的需求与期待，还契合当下越来越多的品牌商追求“独占”专属活性成分的趋势。

在 2019 年往前 20 年期间，Croda、Lubrizol 和 ProCyte 等公司持续为全球化妆品行业开发多款经典活性肽原料，其中很多原料仍是目前市场主流。近五年来，随着化妆品新规放开了国内原料创新的限制，以维琪科技为代表的中国原料品牌逐步显露了在多肽创新研发领域的技术竞争力，陆续开发了多种结构创新多肽原料，且已经获得市场认可，成为国际及国内知名品牌核心单品的核心功效成分。

活性肽结构创新的主要原料商的研发历程对比如下：



资料来源：各公司官方网站、2022（第三届）中国化妆品科研趋势大会、国家药监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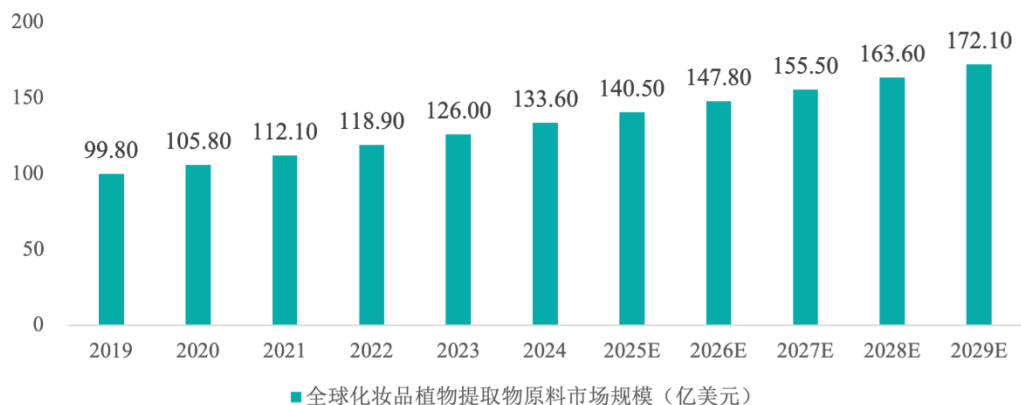
维琪科技是近三年推出结构创新多肽数量最多的中国化妆品原料企业。

#### ④植物提取原料

随着消费者对健康和环保意识的提升，天然植物提取物原料很好地迎合了天然健康的护肤理念，特别是国内化妆品市场对“草本护肤”“中医药活性成分”具有较强的文化认同；同时，现代提取技术（如超临界萃取技术等）的进步推动高附加值成分商业化，化妆品植物提取物原料行业迎来蓬勃发展。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中国化妆品原料行业独立市场研究报告》，全球化妆品植物提取物原料市场规模由 2019 年的 99.8 亿美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133.6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6.0%，并预计在 2029 年达到 172.1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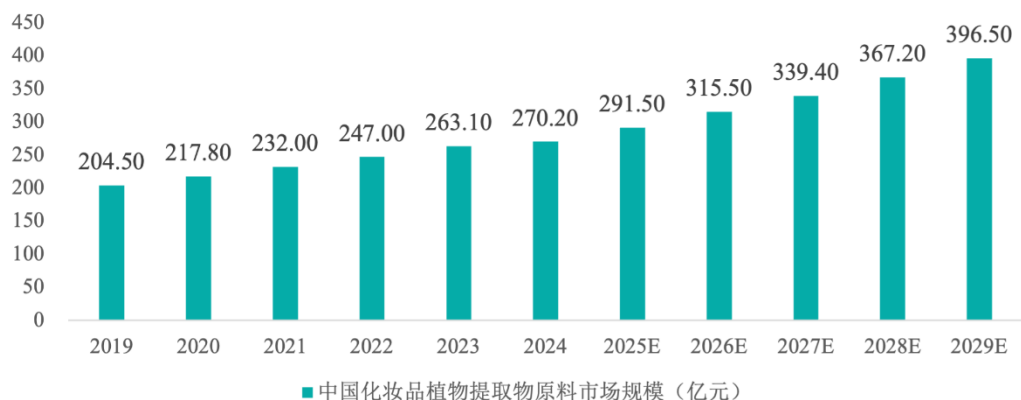
### 2019 年至 2029 年全球化妆品植物提取物原料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国化妆品植物提取物原料市场规模由 2019 年的 204.5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270.2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6.5%，并预计在 2029 年达到 396.5 亿元。

**2019 年至 2029 年中国化妆品植物提取物原料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 （3）化妆品代工行业发展概况

化妆品生产通常可分为自主生产和代工生产两种模式。代工生产即由制造方负责生产、提供人力及场地，代工服务的采购方负责成品销售的生产方式。20 世纪 90 年代，我国第一批本土洗护用品代工企业设立；2000 年以后，本土护肤品代工企业迎来蓬勃发展期；近年来，本土彩妆代工企业逐渐增多。根据国家药监局统计数据，2015-2023 年，我国化妆品生产企业数量整体保持上涨趋势，2015 年我国化妆品生产企业为 4542 家，2023 年已增长至 5722 家。

2015年-2023年中国化妆品生产企业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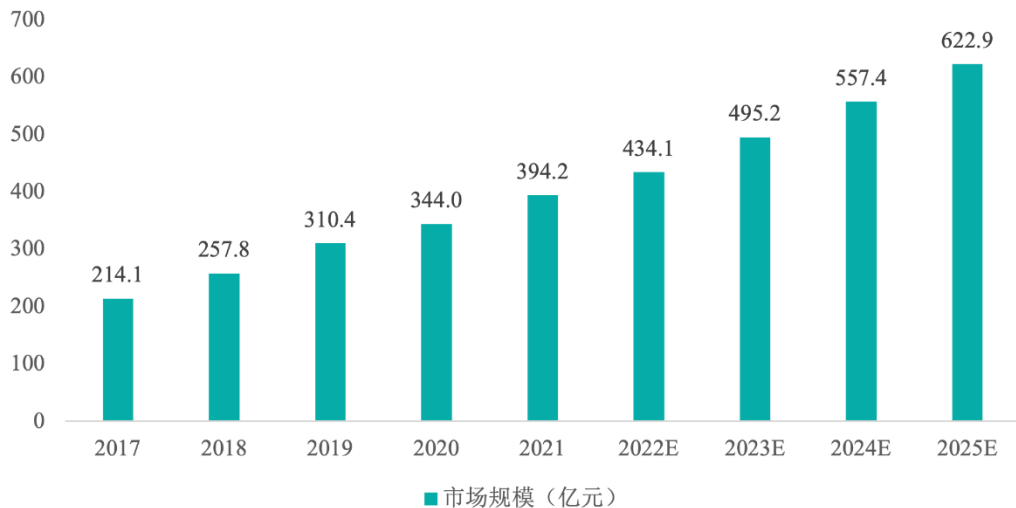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化妆品代工行业主要存在 OEM、ODM、OBM 三种生产模式，对代工厂的要求依次变高。OEM 模式指代工企业按照客户提出的产品设计方案进行生产，客户享有知识产权，代工企业不参与产品研发，也不向第三方提供采用该设计的产品。ODM 模式指代工企业根据客户提出的要求，自行选定供应商、制定生产计划和生产工艺，进行批量生产，客户在产品成型后统一买走，在此模式下，代工厂具有核心研发与生产能力，国际头部的化妆品代工企业多为 ODM 模式，即“贴牌生产”。近年来，OBM 模式也逐渐兴起，即代工厂建立自有品牌，自主进行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同时直接参与经营市场，这一模式要求代工厂具有一定品牌建设与市场开拓能力。

目前，我国化妆品生产环节已经出现一批初具规模的代工企业，如面膜加工领域的诺斯贝尔，护肤品加工领域的芭薇股份、栋方股份，洗护产品加工领域的伊斯佳、澳宝，彩妆加工领域的上海臻臣、珠海神采等。

根据灼识咨询统计数据，2017-2021 年我国化妆品代工行业规模由 214.1 亿元增长至 394.2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49%。随着新锐化妆品牌产品放量，此类品牌商需要依托化妆品代工厂生产线进行大规模快速生产，以满足消费者的需求，拉动我国化妆品代工行业市场规模的扩大。灼识咨询预计，2022-2025 年我国化妆品代工行业规模有望从 434.1 亿元增长至 622.9 亿元，实现 12.79% 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2017年-2025年中国化妆品代工行业规模



数据来源：灼识咨询

### 3、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 （一）化妆品多肽活性原料

##### （1）研发方面

国外同行业公司的多肽开发及工艺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Croda、Pentapharm、Lubrizol 等多肽化妆品原料的知名国际公司在多肽的基础研究方面已经拥有近百年的历史，并从中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和知识储备，具有非常完备的肽数据库和广泛的全球性资源，因此在氨基酸序列的筛选、新型多肽产品的开发、功效实现、产品应用等方面具有更强的技术与资源优势。此外，国际头部原料公司在多肽的研究布局上，原创性研发的占比较高，除发现创新结构外，也深入研究结构背后的作用功效和通路靶点。

目前国内多肽化妆品原料公司的发展阶段大致分两个层次：仿制肽、化妆品活性肽的创新。国内多肽化妆品原料公司通常从仿制肽起步，即参照国外公司公开的产品氨基酸序列实现 1:1 还原，在 2021 年公布的《已使用化妆品原料目录（2021 年版）》中多肽原料为 70 余种，而在国际化妆品原料标准目录中有逾 1,200 个涉及多肽的化妆品原料，许多国外批准的多肽化妆品原料尚未纳入国内原料目录中，国内多肽原料仍有大量可以仿制的空间。目前，大部分国内公司仍然停留在仿制肽阶段，缺乏创新原料研发能力，国内仅维琪科技等少数公司具有创新结构原料的开发能力并已推出相关新原料产品。此外，对比国际同行业公司，国内公司缺乏对原料的系统性研究，在技术深度与产品矩阵丰富度方面还有待提高，目前整体上仍处于追随国外多肽原料公司的阶段。

##### （2）生产方面

多肽化妆品原料的生产制备方法分为化学合成、生物合成、分离提取三大类。化学合成分为固相合成法和液相合成法，生物合成分为酶解法、微生物发酵法等。目前国内外多肽化妆品原料主要的四大生产制备技术为：固相合成法、液相合成法、酶解法、微生物发酵法。化学合成是目前行业的最主流的生产技术路线；合成生物技术（酶解法、微生物发酵法等）是未来生产技术的重要发展方向，但由于技术难度较高且技术研发仍处于起步阶段，目前尚未大范围应用。

化学合成法是利用天然资源或简单分子，通过氧化反应、还原反应、烷基化反应、酰基化反应等一系列化学反应后合成具有特殊性能或较为复杂的化合物，然后经过分离、纯化，最终获得纯度较高的目标产物；酶解法是用生物催化蛋白质降解得到目标产物，酶的种类和水解条件的选择是制备关键；微生物发酵法是通过基因重组的方式，将动植物体内负责指导多肽合成的基因片段取出，转入酵母菌、大肠杆菌等宿主细胞中，基因片段与宿主细胞的基因进行重组，使宿主细胞拥有合成特定多肽分子的能力。上述四种生产技术路线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固相合成法	液相合成法	酶解法	微生物发酵法
一般规模	毫克级至千克级	克级至吨级	克级至吨级	克级至千克级
多肽长度	中、长链	短、中链	短链	长链、蛋白质
官能基团保护	全面保护	部分或全面保护	部分或最少保护	不需要保护
反应条件	温和	苛刻	温和	温和
消旋现象	有时会发生	有时会发生	不发生	不发生
产品纯度	高	高	中	高
应用与展望	技术较成熟，但成本高，可生产高价值的多肽	成本较高，一般用于实验室及工业生产中用于生产高价值的短链或中链多肽	成本相对较低，一般用于工业中，特别适合生产食品配料用多肽	成本低，目前处于发展阶段，一般应用于实验室和工业中，适用于长链多肽的生产

国内原料企业生产的多肽化妆品原料在纯度、含量、品质上不亚于进口原料。目前国际同行业公司基于研发创新和配方支持，对多肽的生产制备工艺围绕合成生物技术展开深入布局，如 Sederma 公司在 2018 年开始布局通过使用合成生物技术生产肽类产品，而国内生产企业则多以化学合成技术为主，目前仅部分公司初步布局合成生物技术，但总体而言，合成生物技术在化妆品领域的应用和开发尚处于起步阶段，在技术和应用层面我国与国际市场的差距均不大。

## （二）植物提取化妆品原料

植物提取物是指以天然植物为原料，经过提取、分离过程，定向获取和浓集植物中的某一种或多种有效成分所形成的产品。植物提取物行业涉及天然植物原料众多，因此行业内技术水平呈现知识结构多元化、客户需求复杂化、及从业企业技术水平差异化等特点。

#### (1) 天然植物原料多样化特点决定需要多元化知识背景

不同品类天然植物的有效成分不同，对应的物理、化学特征也有所差异。因此，需针对性地根据不同目标物，选择合适的溶剂（例如水、乙醇等）、配置不同的设备，制定不同的技术路线（罐式提取、固液逆流萃取或二氧化碳超临界萃取等）。因此，生产及研发过程中需要多元化的知识背景，并有效地协同配合。所涉及的知识领域包括不限于药物化学、分析化学和生物技术等。

#### (2) 以市场需求为研发动力，以检测指标为评判标准

植物提取物企业的研发及技术积累大多以客户需求或对市场趋势的变化等市场因素为出发点，或者系新品种的开发，或者系单一植物/植物提取物的进一步深加工，或者系工艺技术变革提升效率，以满足不同阶段市场对产品及应用领域的需求。同时，作为应用科学的一种，均存在客观的可检测标准，或者为有效成分含量，或者为限量物质的含量等，如农药残留、重金属等，市场中也存在大量的独立第三方检测机构供选择，对产品质量及研发成果的技术指标作出客观的评判。

#### (3) 行业内企业众多，技术水平参差不齐

植物提取工艺的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提取物产品的质量和成本。工艺水平是决定天然植物提取物产品竞争力的一个关键因素，企业需对植物原料与生产工艺进行深入研究，掌握分离纯化、结构修饰、溶剂萃取、生物合成等多种技术，方可在质量、成本方面保持持续领先，满足客户对产品指标的特定需求。

我国植物提取物原料行业企业众多，生产的品种，经营的规模，客户的群体不尽相同。而且，虽然有效成分指标可通过检测手段获得客观结果，但如何评判检测结果，行业内尚未出台标准化的统一指导参数，行业内企业技术水平差距较大。

## 4、行业进入壁垒

### (1) 市场准入壁垒

目前，全球化妆品行业市场主要集中于少数知名的跨国公司，这些跨国公司掌握了从研发到生产直至销售的完整产业链。因此，能否取得跨国公司的生产订单，纳入其全球供应商体系，成为国内生产企

业能否获得长期发展的关键因素。化妆品原料广泛应用于与消费者生活密切相关的如化妆品、洗涤用品、口腔护理品等日用化学品中，化妆品代工则生产直接触达消费者的化妆品成品，均能够对消费者的身体健康产生直接的影响，下游厂商对于供应商的筛选均建立了严格的标准。供应商除了具备行业领先的技术、产品、服务以及稳定的量产能力外，还必须具备行业内认可的生产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甚至是原料药 GMP 质量管理体系。除了资质方面的认证，采购量较大的客户还会对供应商进行系统的实地考察，评估供应商在产品质量方面的保障能力。

下游客户对于供应商的筛选是个长期的过程。新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需要经过客户小批量、长时间的测试，确保始终拥有稳定的质量、大批量的供应能力和完善的售后服务后，才能够正式进入客户的供应商名单。一旦与供应商形成稳定的供应关系后不会轻易更换，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期内获得重要的客户资源和必要的盈利空间，因而构成了进入本行业的客户门槛。高标准、长时间的供应商认证体系，需要新进入者在生产经营的各个方面快速达到或超越市场平均水平，从而形成了较高的市场壁垒。

## **(2) 技术壁垒**

化妆品原料，尤其是活性原料具有技术含量高的特点。生产企业需要在产品配方、工程设计、反应控制、产品提纯等方面拥有成熟的生产技术，从而能够以较高的效率生产出质量稳定的产品，而这些技术都需要企业通过多年的技术研究、工艺改进才能够充分掌握。另外，不同企业在相同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可能选择不同的原料及反应路径、不同的催化剂来实现反应，在生产效率、危险程度和环境污染方面可能有着截然不同的表现，选择最优生产工艺也依赖于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和生产人员的工程设计、反应控制水平。因此，依靠多年技术与生产经验积累形成的技术壁垒是化妆品原料企业保持竞争优势的有效手段。

## **(3) 规模化经营壁垒**

化妆品原料企业的规模效益较为明显。一方面，规模较大的化妆品原料企业可以提供较全面的原料品类，与供应商和经销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提高议价能力，降低采购及销售成本；另一方面，规模较大的企业经营管理相对规范，并且具备相对更为便利和快捷的销售渠道，而且能够保证对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等方面的持续投入，对品牌商更具有吸引力；此外，品牌商在选定化妆品原料过程中受企业形象、宣传营销等因素的影响，规模较小的企业受资金限制难以在宣传推广方面与规模较大的企业竞争，相应的市场开拓能力也较弱，总体在市场当中处于较为弱势的地位。

## **(4) 专业人才壁垒**



化妆品原料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尤其需要产品研发设计、市场营销、销售渠道等领域的专业人才。我国化妆品代工行业想要实现从劳动密集型到技术密集型行业的转变也需要大量专业人才。在产品研发方面，国内大学没有相关的学科设置，因此人才缺乏，基础薄弱，企业也因此承担了相关人才的培养与选拔成本，这要求企业不仅需要拥有成熟且完善的人才培训和选拔机制，而且需要持续不断地对各方面的人才培养投入大量资源，以满足企业发展过程中对各类人力资源的需求。上述方面的人才培养需要企业的长期积累和大量的资源投入，同时也对新进入者参与市场竞争提出了挑战。

## 5、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 （1）周期性

化妆品原料行业作为化妆品行业上游，其周期性与化妆品行业息息相关。虽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受国民经济景气和可支配收入变化的影响，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特征，但在当下人们越来越注重自身形象与颜值的时代，化妆品作为一种日用消费品，成为越来越多消费者的刚性需求，受经济波动的影响更小，周期性特征较弱，因此化妆品原料行业的周期性并不明显。

### （2）区域性

我国化妆品原料企业主要集聚于东部沿海地区，已基本形成以环渤海、长三角、珠三角为核心，中西部地区为纽带的产业空间发展格局，其中，上海、广东两地企业分布最为集中，山东、浙江、江苏亦为重要集聚区域。

### （3）季节性

化妆品市场整体而言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不同功效的化妆品在使用和销售上存在淡旺季，如夏季是防晒类产品的旺季，冬季是保湿类护肤品的旺季及防晒类产品的淡季，春秋则是抗敏修护类护肤品的旺季。此外，受化妆品品牌商及制造商在“双十一”“双十二”购物节、春节节前备货等因素的影响，化妆品原料企业的第四季度收入占比普遍较高。

## 6、衡量行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 （1）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

当前化妆品市场竞争激烈，新品不断涌现，品牌商需要持续推出具有新鲜卖点的产品以维持消费者的吸引力。化妆品功效创新的关键在于活性原料的创新，因此活性原料厂商的研发和创新能力直接决定了其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 (2) 产品工艺与品质

化妆品原料的加工和制造属于精细化学品工业，受温度、PH 值、黏度等因素影响较大。作为直接施用于人体皮肤的日化产品，确保产品品质至关重要。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制造的高纯度、低杂质、高安全性的优质产品，有助于提升厂商的核心竞争力。

## (3) 产品矩阵与综合服务方案

消费者对化妆品的需求日益多样化，上游厂商需要提供丰富多样、差异化的活性原料，以更好地满足客户不同的需求。除了原料产品本身，还同时提供原料组合搭建、配方支持、卖点提炼等附加服务，并为客户提供从配方研发、原料制造到成品加工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从而能够让活性原料更科学有效地实现商业化落地，不仅能够增强企业的客户黏性，还能够拓展下游市场份额，为企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 (三) 公司行业地位分析

公司在国内化妆品活性原料行业处于领先地位，拥有国内领先的创新原料研发技术优势和工艺优势。公司于 2021 年推出了国内第 1 个备案的化妆品活性肽新原料，截至目前，公司拥有 21 个获国家药监局批准备案的新原料，其中 8 个为创新新原料，公司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位居第一，创新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位居第一，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目前，少部分国内公司的开发水平已能从仿制肽阶段达到创新肽阶段，但这些公司推出产品的时间晚于公司，数量亦少于公司。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报告，在中国化妆品多肽原料行业，维琪科技以 6.6% 份额位列行业第一。

公司具备先进、高效的工艺研发和规模化生产能力。公司已建立对标原料药标准的生产与质量管理体系，同时通过了美国 FDA GMPC 认证、欧盟化妆品原料规范 (EFfCI) 认证、ISO22716 认证等多项行业规范认证。

近年来，公司研发能力、生产管理、质量控制、交付能力等得到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已进入宝洁、联合利华、资生堂等国际品牌商及科丝美诗集团、莹特丽集团、韩国科玛集团等国际化妆品制造商的供应商体系，并与丸美、凌博士、迪仕艾普、丝域养发、植物医生、樊文花、欧诗漫、野兽代码、溪木源、HBN、珀莱雅等国内知名品牌或新锐品牌建立了直接或间接的合作关系。2023 年，公司开始向宝洁供应咖啡酰六肽-9 原料产品，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报告，公司是国内首家向知名国际品牌销售创新新原料的化妆品原料供应商。

综上，公司是国内化妆品活性原料行业的领跑者，与国际同行业公司具有一定可比性，技术与产品具有较强先进性。

## 1、竞争优势

### (1) 持续的创新研发能力与多层次技术储备优势

国内化妆品原料公司与国际头部原料公司的技术差距主要体现为对于化妆品原料及成分的创新研发等方面。以多肽为例，国际头部原料公司在多肽的研究布局上，原创性研发的占比较高，除发现创新结构外，也深入研究结构背后的作用功效和通路靶点。而多数国内公司仍然停留在仿制肽的阶段，原料创新研发能力相对薄弱。

公司已形成创新新原料开发、仿制新原料开发、植物新原料开发的原料研发体系，在化妆品原料的创新研发能力方面处于行业先进水平：

①公司研发团队掌握高效开发创新分子结构的专有技术，已形成 First-in-Class(基于 CADD 与 AIDD 药物设计理念从头设计，开发具有全新靶点、全新结构的创新分子结构)、Me-better(基于片段的药物设计理念在已有结构基础上，通过结构优化开发创新分子结构)、多肽药物偶联(PDC)技术、天然来源活性分子优化设计等多种创新结构分子的原研路径。

公司取得“活性多肽化合物的设计、筛选及开发应用”科学技术成果，经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评价认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②除了创新结构新原料，公司还具备强大的仿制新原料和植物新原料开发能力。公司筛选在国内外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仿制多肽(在国外已获批准但尚未纳入国内已使用原料目录的多肽化妆品原料)原料品种进行研究与开发，包括合成与工艺技术开发等等。同时，公司将多肽研究的核心技术与工艺、质量体系能力沿用于特色植物成分的研究开发中，解决包括功效评价、安全评估、配方与稳定性等问题，深度挖掘国内特色植物资源的转化潜力。仿制新原料和植物新原料也构成公司新原料开发的主要来源之一。

自化妆品新规实施以来，公司已陆续开发并备案了 8 款创新新原料，储备了多款待开发的创新分子结构并持续更新；已开发并备案了 9 款仿制新原料和 4 款植物新原料，并储备了多款待申报的新原料。截至目前，公司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和创新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均位居第一，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也是近五年来全球范围内推出结构创新多肽数量最多的化妆品原料企业。

公司建立从分子结构到应用的全链条专利保护体系，并同步布局全球的知识产权保护。围绕新结构、新组合、新工艺、新剂型、新用途等创新研发成果进行知识产权的申报和专利技术的应用，及创新成果的转化，确保公司技术水平处于国内外市场领先地位。

持续的研发投入和丰富的研发成果构筑了公司作为一家原料品牌商的科技内核，为公司未来在市场竞争中持续保持技术优势奠定了重要基础。

### **(2) 丰富多样的产品管线与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致力于将自身打造为综合性的中国化妆品原料品牌，围绕这个目标，公司采取了自主开发与外部引入相结合的产品开发策略，一方面，公司凭借自身领先的研发与技术优势，自主开发与生产新原料（包括创新新原料、仿制新原料、植物新原料）和目录原料；另一方面，公司持续发掘市场上商业化前景明确的优质原料，与公司自主开发的原料共同形成“维琪 Winkey”品牌原料体系，并依托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全球化布局的销售渠道和商业化落地能力，向全球市场推广。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以皮肤活性多肽为主、以中国特色植物原料和油脂、乳化剂等基础原料为补充的化妆品原料体系，覆盖紧致、抗皱、修护、舒缓、祛痘、保湿、防脱发等多维度的护肤功效需求，可为客户在不同护肤领域提供单一成分原料或经过优选组合配制得到的复配原料，并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开发“独家”原料。结合公司在制剂与配方方面的原料应用能力，公司原料产品已能够应用于膏霜水乳、精华液、冻干粉、面膜、眼膜、护发产品等全品类护肤品，以及唇膏等彩妆产品中，满足下游客户各类化妆品对原料的不同功效与功能需求。

化妆品原料作为直接接触肌肤的产品，产品质量是维系客户合作关系长久稳固的重要因素之一。公司将保障产品质量置于重要地位，建立了高标准的生产与质量管理体系，在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产品研发到原材料采购、生产、仓储到销售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同时通过了美国 FDA GMPC 认证、欧盟化妆品原料规范（EFfCI）认证、ISO22716 认证等多项行业规范认证，能够实现多种化妆品原料系列产品和化妆品成品的稳定、规模化生产，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

持续丰富完善的产品体系和稳定优秀的产品品质，使得公司得以不断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并有助于建立长久巩固的合作关系。

### **(3) 全产业链协调优势**

公司是国内少数既具备原料创新研发能力且形成丰富的能够满足化妆品行业多样化需求的原料产

品管线，又具备从化妆品原料最前端到化妆品成品制造后端垂直整合的企业。

通过布局全产业链，公司得以深刻理解下游客户需求及行业痛点。随着化妆品行业产品更新周期大幅缩短，上游原料供应商需为品牌端快速、高效地打造核心竞争力成分原料和产品。公司通过把握前沿化妆品原料成分、不断创新服务方式、高效整合服务资源等方式，能够针对不同客户需求，集合公司各业务板块综合实力为客户提供原料产品、定制研发、专业服务及成品加工等一站式精准服务，借此实现公司与品牌商客户的深度互动和绑定，增强客户粘性并强化公司的竞争优势。

#### **(4) 品牌与全球化渠道优势**

在专注于化妆品原料创新研发的同时，公司也十分注重公司品牌力的塑造。一方面，公司在技术研发、新原料备案、专利方面的多年积累树立起研发驱动型化妆品原料商的品牌基座，另一方面，多元化及高品质的产品体系、面向客户一站式精准服务的能力，也有力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从而在全球化妆品行业品牌商、制造商及目标消费群体中逐步建立起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是成为一家全球化的原料品牌，在深耕国内市场的同时，公司也在大力布局海外市场，不断完善国内外营销网络体系。境内市场方面，公司建立了以华南、华东等化妆品产业聚集区域为核心，并全面辐射全国的销售布局，通过以直销为主的销售模式提供产品和服务，与多家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境外市场方面，截至目前，公司已在中国香港、美国等地区设立了经营主体，并透过俄罗斯、印度、泰国、土耳其等主要国家或地区具有本土渠道优势的贸易商客户，有效拓展了公司的境外销售范围。

## **2、竞争劣势**

### **(1) 融资渠道较为单一**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急需充足的资金用于化妆品原料的研发、产能建设和市场推广，而目前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公司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将拓宽融资渠道，有助于增强企业资金实力、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及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树立品牌地位、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参与国际竞争。

### **(2) 公司整体规模体量较小**

Croda 等行业内国际头部企业在经营规模、产品种类、国际客户积累等方面具备相对竞争优势，公司与之尚存在一定的差距。一定的生产经营规模是降低生产成本和抵抗风险的必要条件，也是进一步拓展大型品牌商客户的重要基础，而目前公司整体规模体量较小，该因素令公司在开拓部分大型品牌

商客户过程中处于相对劣势。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规模和供应保障能力，有助于公司不断扩大市场份额。

## 二、 产品与生产

### (一)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主要技术和工艺

#### 1、公司致力于技术创新，形成多项先进核心技术，取得丰富的科技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在研发生产实践中围绕创新分子结构设计、工艺开发、制剂开发等进行技术创新，相继开发出“基于 CADD 与 AIDD 药物设计理念的创新原料分子从头设计与结构优化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并拥有独立知识产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核心技术的先进性以及相关科技成果具体如下：

#### (1) 创新分子设计技术体系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	相关科技成果
------	-------	--------

<p>基于 CADD 与 AIDD 药物设计理念的创新原料分子从头设计与结构优化技术</p>	<p>公司研发团队凭借多年的多肽药物研发底蕴与技术诀窍 (know-how), 通过进一步融合 AIDD 人工智能技术、CADD 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技术以及基于分子片段的药物设计等方法, 依托 AI 算法对海量生物数据进行深度挖掘与分析, 精准锁定抗衰、美白、舒缓、控油、保湿等全方位的护肤方向相关潜在功效靶点, 并对其结构与功能特性进行预测, 最终筛选并优化得到创新多肽。</p> <p>公司运用该技术开发的具有即时舒缓作用的“乙酰基六肽-95 酰胺”和具有高效紧致作用的“乙酰基六肽-97 酰胺”均为全球创新结构, 在各自的细分领域填补市场空白。</p>	<p>1、β-丙氨酰羟脯氨酰二氨基丁酸苄胺: 授权发明专利: ZL202110945712.0、ZL202310037221.5 发明专利申请: 202310037221.5 获批备案新原料: 国妆原备字 20210003</p> <p>2、乙酰基六肽-95 酰胺 授权发明专利: ZL202180095341.X、ZL202211674660.9 发明专利申请: US18755705、EP21969824.8、KR1020247025487、BR1120240134741 获批备案新原料: 国妆原备字 20230009</p> <p>3、乙酰基六肽-97 酰胺 授权发明专利: ZL202280029549.6、ZL202311361843.X 发明专利申请: US18898712、EP22933971.8、KR1020247035990 获批备案新原料: 国妆原备字 20250039</p>
<p>基于多肽药物偶联 (PDC) 技术的创新分子结构与开发</p>	<p>公司研发团队依托长期积累的实验数据支撑和技术诀窍 (know-how), 能够精准设计偶联点位, 配合高通量体外功效模型筛选和评价, 公司开发了多款全球创新结构 PDC 多肽分子。</p>	<p>1、烟酰四肽-30 授权发明专利: ZL202180080629.X、ZL202211645802.9、EP4420654B1、RU2847265C2 发明专利申请: US18653953、KR1020247018549 获批备案新原料: 国妆原备字 20220042</p> <p>2、咖啡酰六肽-9 授权发明专利: ZL202180080643.X、RU2848291C2 发明专利申请: US18653960、EP21962856.7、KR1020247018473 获批备案新原料: 国妆原备字 20230008</p>

<p>天然来源活性分子的发现与理性结构优化技术</p>	<p>公司运用分子网络技术和小分子精确识别现代分析技术，能够高效、准确地发现来自天然动植物体内以及器官和组织酶解产物中的活性分子。</p>	<p>1、寡肽-215 授权发明专利：ZL202180069751.7、RU2853306C2 发明专利申请：US18682510、EP21953150.6、KR1020247007789 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20012</p> <p>2、三肽-105 授权发明专利：ZL202211263036.X 发明专利申请：PCT/CN2023/124288 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30024</p>
-----------------------------	---	---

**(2) 工艺开发技术体系**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	相关科技成果
<p>复杂环肽的定向合成技术</p>	<p>公司通过严格控制氨基树脂的替代度、定制化制备裂解液、一步完成氧化折叠形成三对二硫键的定向构建，以及采用反相高效液相技术分离纯化的方式，开发出适用性高、可操作性强，可用于规模化生产的基于线性肽氧化折叠的定向构建含有多对二硫键的复杂环肽合成技术。</p>	<p>1、芋螺肽 授权发明专利：ZL201911319237.5 发明专利申请：202411666646.3 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30010</p>
<p>基于固-液相结合的含有非天然氨基酸的首尾环肽合成技术</p>	<p>公司深入分析目标多肽的序列结构与空间构型，确定环肽合成的合理起始位点与环合位点，通过液相合成困难序列的短肽片段，结合固相合成工艺，高效获得目标环肽分子。相比传统的线性肽直接环合工艺，能够提供更高的生产效率、产品收率与纯度、降低生产成本。</p>	<p>1、环四肽-24 氨基环己烷甲酸酯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40043 2、授权发明专利：ZL202410266907.6、ZL202410259790.9、ZL202510552239.8 3、发明专利申请：202410236462.7、202410259790.9、202410266907.6、202510160975.9、202511113341.4、202511862025.7、202511884814.0、202610296837.8</p>



<p>天然植物发酵技术</p>	<p>天然植物发酵技术能够利用微生物或植物细胞的代谢能力，将植物原料转化为高附加值的产品，不仅提高了转化效率，还大幅缩短了生产周期，通过创新的生物转化策略，拓宽了植物资源的利用途径，为实现绿色生物制造、促进循环经济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p> <p>公司将超临界流体萃取技术与高速逆流色谱纯化技术交叉融合，探索出一套能够有效规避传统的水/醇溶剂提取工艺存在的提取效率低、植物成分被破坏等弊端的提取工艺技术，有效改善植物提取物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以及质量不稳定等问题。</p>	<p>1、补骨脂酚          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40041</p> <p>2、金线莲(<i>Anoectochilus roxburghii</i>) 提取物          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50027</p> <p>3、蓝玉簪龙胆(<i>Gentiana veitchiorum</i>) 提取物          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50057</p> <p>4、独一味 (<i>Phlomoides rotata</i>) 提取物          发明专利申请：202510567290.6</p> <p>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50058</p> <p>5、青刺果醇萃          发明专利申请：202410515268.2</p>
<p>超临界流体萃取技术</p>	<p>公司采用超临界流体萃取技术，利用超临界流体的特性，在高压条件下（低温、高压），溶解出所需植物组分，然后改变条件在低密度条件下将萃取出来的成分与萃取剂分离，该技术能够解决植物提取工艺中普遍存在提取效率低、有效成分被破坏等问题，特别适用于天然植物中热敏性或易氧化成分的提取与分离，具有提取效率高、绿色环保的特点。</p>	<p>1、补骨脂酚          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40041</p>
<p>高速逆流色谱纯化技术等天然植物提取工艺技术</p>	<p>公司探索出一套能够有效规避传统的水/醇溶剂提取工艺带来的提取效率低、植物成分被破坏等弊端的天然植物提取工艺技术，能够改善植物提取物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以及质量不稳定等劣势，已成功开发出高品质、高纯度的山茶角鲨烷与补骨脂酚等系列产品，具有较强的先进性、科学性与可操作性。</p>	<p>1、补骨脂酚          获批备案新原料：国妆原备字 20240041</p>
<p>(3) 制剂开发技术体系</p>		
<p>技术名称</p>	<p>技术先进性</p>	<p>相关科技成果</p>

多靶点协同组合增效技术	<p>相较于行业普遍存在的经验复配、单维度验证、原料简单堆砌等问题，该技术通过跨学科整合和系统化创新，在功效协同性、作用精准度、产品稳定性等方面建立显著优势，相关技术指标经第三方检测机构验证普遍领先行业标准，各项创新配方能够发挥协同增效作用，提高功效成分的生物利用率及安全性，有效解决了皮肤一系列问题。</p>	<p>授权发明专利：ZL201310412973.1、ZL201911320615.1、ZL201811097706.9、ZL202010457683.9</p>
乳化剂复配组合技术	<p>此类乳化剂可替代传统石油基或动物源性乳化剂。相较于行业普遍使用的混合型乳化体系（植物/合成复合），本技术实现完全生物基原料覆盖，符合欧盟 ECOCERT 有机认证标准。</p>	/
结构化赋形低温成型技术	<p>相较于传统石蜡基配方波动范围小，保证多肽在膏体中的分布均匀性，产品能够很好地应用于口红、唇膏、唇釉等彩妆产品中。</p>	/
协同溶剂化增效技术	<p>本技术通过计算化学预测不同原料的溶解度参数，将二元或三元溶剂按比例配制，发挥协同溶剂化效应，将多肽溶解在油脂中，开发出同时负载水溶性多肽和油脂的稳定体系。</p> <p>本技术突破传统配方不相容限制，构建“氢键网络-疏水作用”协同溶剂体系，改变了多肽在油性制剂里的溶解度，使多肽在油脂中的溶解度提升 5-20 倍。</p>	<p>授权发明专利：ZL201911319251.5、ZL201911319238.X、ZL201911319241.1</p>
脂质体包裹技术	<p>该技术基于流体力学聚焦的高压工艺，突破传统薄膜分散法包封率低、粒径分布宽的局限，实现活性物的精准定向包裹，使活性物具有更强的稳定性和生理活性，提升活性物的靶向性和透皮率。公司应用该技术开发了数款脂质体原料，其中棕榈酰三肽-8 脂质体包封率提升至 85%以上（行业平均 70%），粒径均一性（PDI&lt;0.2）达国内领先水平，其透皮率比游离肽提升了 230%。</p>	<p>授权发明专利：ZL202211743068.X</p> <p>发明专利申请：201910058077.7</p>

温敏固态负载技术	公司率先在化妆品领域运用温敏固态负载技术，利用一种热吸收材料在不同温度下发生形态转变的特点，将油水分配系数低的固体原料通过两级高能均质处理，均匀分散在温敏聚合物载体中，提高了此类原料的应用浓度。	/
----------	---	---

**(4) 配方开发技术体系**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	相关科技成果
低能耗微乳液制备技术	本技术在粒径控制、温和性、延展性、吸收性以及生产能耗控制等多个关键指标上均优于传统乳化技术。本乳液制备技术能耗远低于传统工艺，操作简单，能够高效制备粒径小（< 200nm）、分布窄的透明或半透明乳液。	发明专利申请：202411937417.0
新型冻干剂型“冻干球”的制备技术	冻干球外观美观且识别性强，使用方便，包装形式多样化，其固定形状能够更好地防止活性成分在储存和运输过程中的机械损伤，更有利于活性成分的保护，使活性成分保留率>90%，有效延长了产品的保质期。	/
新型冻干剂型“冻干絮”的制备技术	冻干絮是指通过冷冻干燥技术，将特定配方的液体原料制成蓬松的絮状结构的产品。通过精准调控冷冻干燥工艺参数（温度梯度、真空度、结晶速率），将液态原料转化为具有三维多孔网络结构的冻干絮状体，孔隙率达 85%以上，比表面积较传统冻干粉体提升 3-5 倍。使用时将冻干絮与溶媒（如精华液、水等）混合后快速溶解，释放活性成分，这种高开放性的骨架结构使溶媒接触面积扩大，可实现 0.5-2 秒瞬时复溶，较常规冻干产品溶解速度提升 8 倍，确保热敏性成分（如 VC、多肽）的活性保存率>90%。	/

经过长期研发投入和技术沉淀，公司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该等核心技术与行业通用技术相比，具有相对竞争优势。截至目前，运用该等核心技术，公司已获得 65 项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发明专利授权，其

中 33 项为创新结构专利，公司拥有 21 个获批备案新原料，其中包括 8 个创新新原料，公司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位居第一，创新新原料备案获批数量位居第一，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 2、公司具备产品创新能力，是国内少数具备持续开发创新新原料能力的原料研发企业

公司是在化妆品原料研发领域少数掌握高效可靠地发现与设计新型结构活性多肽分子并进行开发应用的专有技术的公司之一。依托该项专有技术，公司设计开发的  $\beta$ -丙氨酰羟脯氨酰二氨基丁酸苄胺（商品名：Erasin0003）是中国第一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活性肽化妆品新原料，填补国内化妆品功效原料的市场空白，并以零不良反应记录通过三年安全监测，成为首批纳入《已使用原料目录》的 2 个新原料之一；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设计开发了寡肽-215、烟酰四肽-30、咖啡酰六肽-9、乙酰基六肽-95 酰胺等创新新原料并完成国家药监局新原料备案，部分创新新原料已成为国内和国际知名品牌客户核心单品的主要功效成分，咖啡酰六肽-9 是国内第一款被国际知名品牌采用作为其核心单品主要功效成分的创新新原料；最后，公司设计开发其他 24 项已获得专利授权的创新新原料，将根据市场需求和研发进展陆续提交国家药监局新原料备案申请。经检索国家药监局化妆品新原料备案信息，公司是国内少数具备持续开发创新新原料能力的原料研发企业。

### 1. 报告期内技术和工艺重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与国外先进技术工艺比较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三) 产能情况

#### 1.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委外加工主要分为以下两类：（1）化妆品成品业务在订单交货密集期存在少量将冻干工序委托外协厂商完成加工；（2）由于没有相关生产设备，公司将次抛、胶囊等剂型产品的灌装包装工序委托外协厂商完成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委外加工费金额为 83.01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为 0.96%，金额和占比较小。

## (四) 研发创新机制

### 1. 研发创新机制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专注于化妆品原料及成品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将研发创新置于战略核心，构建制度完善、运行高效的研发体系。研发活动紧密围绕主营业务系统展开，涵盖新原料开发、制剂开发、成品配方开发、工艺优化及功效评测模型搭建等全链条环节。公司采取以自主研发为主、产学研协同为辅的创新模式，严格执行《研发管理手册》、《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创新研发中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范，保障研发流程标准化与资源投入精准化；同步完善覆盖人才引进、培养、考核、激励的全周期机制，营造尊重科学、鼓励探索的创新文化氛围。

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等多所科研机构联合开展技术攻关，持续深化化妆品原料关键技术与天然来源原料储备。依托广东省皮肤活性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深圳市维琪多肽研究院两大研究平台，公司系统布局活性成分设计、靶点机制探索、透皮递送技术、植物资源绿色开发等方向，形成“基础研究—应用验证—产业转化”全链条创新机制。

研究全程注重科学验证、多维度评价与国际标准对接，通过开放协同整合优质资源，致力于为化妆品行业提供安全、有效、可持续的技术解决方案，以扎实的技术积累与规范的研发实践，持续助力产业研发水平提升与高质量发展。

### 2. 重要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单一分子结构新原料的开发和备案：本项目针对经科学验证具备明确功效与安全基础的特定分子结构，系统开展合成工艺优化、结构确证、体外/离体安全性评价及功效验证。

(2) 新靶点、新机制、新用途的功效活性原料的探究性研究：本项目聚焦化妆品功效研发的源头创新，系统开展皮肤相关新靶点筛选、作用机制验证及基于机制的先导分子概念设计。

(3) 化妆品活性成分透皮技术的开发及应用：本项目围绕活性成分递送效率提升需求，构建以主效成分为核心、协同与辅助成分有序配合的智能递送体系，通过脂质体、纳米乳等载体技术优化透皮行为，结合多维度渗透模型开展研究。

(4) 天然绿色植物新原料的开发和备案：本项目系统筛选具有应用潜力的特色植物资源，采用超临界CO<sub>2</sub>萃取等环境友好型工艺进行活性成分提取与纯化，建立基于质量控制标准及全链条安全评估体系，确保原料批次稳定性与安全性。

(5) 非肽类活性原料的开发及应用：本项目系统筛选全球范围内具有特色功效属性与产业化基础的非

肽类活性基础料，联合优质供应商开展配伍优化、稳定性验证及多体系应用适配性研究。明确其功效表现、工艺窗口及质量控制要点，形成科学、可靠的原料应用方案。

(6) 多肽原料产业化的关键技术研究：本项目聚焦多肽合成、纯化及制剂关键环节，系统优化合成工艺参数，开发高效分离纯化技术，建立涵盖肽图分析、有关物质控制、含量测定的全流程质量控制方法。

**(五)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

**(一)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及能源名称	耗用情况	采购模式	供应稳定性分析	价格走势及变动情况分析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包装材料	按订单生成耗用原材料	询价采购	供应稳定	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	营业成本随价格涨跌而增减变动
多肽中间体	按订单生成耗用原材料	询价采购	供应稳定	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	营业成本随价格涨跌而增减变动
非肽中间体	按订单生成耗用原材料	询价采购	供应稳定	主要原材料价格基本稳定	营业成本随价格涨跌而增减变动
基础原料	按订单生成耗用原材料	询价采购	供应稳定	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	营业成本随价格涨跌而增减变动
非肽活性原料	按订单生成耗用原材料	询价采购	供应稳定	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下降	营业成本随价格涨跌而增减变动

**(二)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1.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安全生产与环保

### (一) 安全生产及消防基本情况

公司重视生产及消防安全，定期做好消防器材的检查和保养，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生产安全管理制度和消防安全管理流程，制定了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按照年度演练计划进行演练。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对员工开展安全生产及消防操作等相关培训，落实安全教育培训，提升全员生产及消防安全意识。其中，公司对新入职人员进行生产安全、消防安全等安全知识培训；上岗前用人单位对员工进行岗位安全知识培训，如特殊岗位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安全规范等；面向全员开展消防演练、急救知识科普等培训，理论与实操相结合，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公司的功能性护肤品属于化妆品。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规定，国家对化妆品生产实行许可管理。从事化妆品生产活动，应当依法取得化妆品生产许可证。我公司严格按照《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组织生产化妆品，建立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并持续有效运行，并已取得了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化妆品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粤妆 20190075，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06 月 21 日）。公司已建立了化妆品原料生产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并取得了 ISO9001 和 EFfCI GMP（欧盟化妆品原料良好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第三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及消防的不利因素，公司生产及消防安全情况良好。

### (二) 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等。对于该等主要污染物，公司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进行处理，具备完备的污染物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	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维琪科技	废有机溶剂、危险废物（主要包括 N,N-二甲基甲酰胺、二氯甲烷、乙腈、甲醇）、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沾染化学品的废空瓶罐、废抹布手套），排放量小于限值	在多肽合成过程、质量检测过程中涉及到的偶联/裂解/纯化等生产工艺，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固体废物统一存放在危废仓/固废仓，并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东莞维琪	废气、废水、危险废物、废包装物，排放量小于限值	（1）在纯化、浓缩、检验环节产生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由 28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或通过水喷淋装置净化废气。其中涉及主要处理设施包括卧式喷淋塔（处理风量：5,000m <sup>3</sup> /h）、活性炭吸附箱（处理风量：5,000m <sup>3</sup> /h）。 （2）在纯化、配制、浓缩、检验环节产生的废水统一排放到独立的废水井中储存，并交由第三方废水处理公司转运

		处理。 (3) 在纯化、检验环节产生的危险废物统一存放在危废仓，并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回收处理。 (4) 在纯化、检验环节产生的废包装物统一存放在固废仓，定期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东莞 宇肽	废水、废包装物，排放量小于限值	(1) 在工具清洗环节产生的废水统一排放到独立的废水井中储存，并交由第三方废水处理公司转运处理。 (2) 在生产材料使用、组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统一存放在固废仓，定期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珠海 维琪	废气、废水、危险废物，排放量小于限值	(1) 在溶剂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通过楼顶的水喷淋塔和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 (2) 在清洗设备环节产生的废水经污水管流至健康港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3) 在合成反应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经收集后统一存放在危废仓，并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回收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投入主要为环保配套设施支出。2025 年珠海维琪的建设项目处于建设末期，环保设备投资和环保费用合计投入 412.6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资和相关费用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要求，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对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进行了有效的处理。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违反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法规的重大违法行为，未发生过任何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也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三) 危险化学品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等。对于该等主要污染物，公司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进行处理，具备完备的污染物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	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维琪科技	废有机溶剂、危险废物(主要包括 N, N-二甲基甲酰胺、二氯甲烷、乙腈、甲醇)、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沾染化学品的废空瓶罐、废抹布手套), 排放量小于限值	在多肽合成过程、质量检测过程中涉及到的偶联/裂解/纯化等生产工艺, 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固体废物统一存放在危废仓/固废仓, 并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东莞维琪	废气、废水、危险废物、废包装物, 排放量小于限值	(1) 在纯化、浓缩、检验环节产生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由 28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或通过水喷淋装置净化废气。其中涉及主要处理设施包括卧式喷淋塔(处理风量: 5,000m <sup>3</sup> /h)、活性炭吸附箱(处理风量: 5,000m <sup>3</sup> /h)。



		<p>(2) 在纯化、配制、浓缩、检验环节产生的废水统一排放到独立的废水井中储存, 并交由第三方废水处理公司转运处理。</p> <p>(3) 在纯化、检验环节产生的危险废物统一存放在危废仓, 并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回收处理。</p> <p>(4) 在纯化、检验环节产生的废包装物统一存放在固废仓, 定期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p>
东莞宇肽	废水、废包装物, 排放量小于限值	<p>(1) 在工具清洗环节产生的废水统一排放到独立的废水井中储存, 并交由第三方废水处理公司转运处理。</p> <p>(2) 在生产材料使用、组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统一存放在固废仓, 定期交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处理。</p>
珠海维琪	废气、废水、危险废物, 排放量小于限值	<p>(1) 在溶剂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通过楼顶的水喷淋塔和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p> <p>(2) 在清洗设备环节产生的废水经污水管流至健康港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p> <p>(3) 在合成反应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经收集后统一存放在危废仓, 并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回收处理。</p>

**(四) 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适用 不适用

**五、 细分行业**

**(一) 化肥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二) 农药行业**

适用 不适用

**(三) 日用化学品行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	------	-----	-----	------	------	-----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544205612	维琪科技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5年12月25日	2028年12月24日
2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4403160EKL	维琪科技	福中海关	2015年9月1日	长期有效
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3005685137497001Y	维琪科技	/	2023年10月24日	2028年10月23日
4	2024年度登记备案证明（易制毒化学品）	NS122	维琪科技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2024年3月13日	/
5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GB/T29490-2013	49823IP04726ROM	维琪科技	中审（深圳）认证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4日	2026年11月13日
6	RSPO 供应链认证	BVC-RSPO-CN043349-A	维琪科技	必维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1日	2028年1月10日
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544000807	东莞宇肽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5年12月19日	2028年12月18日
8	化妆品生产许可证	粤妆 20190075	东莞宇肽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2年6月22日	2027年6月21日
9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1900MA5221XNXW001W	东莞宇肽	/	2020年5月8日	2030年1月6日
10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粤莞排（2021）字第 0013322 号	东莞宇肽	东莞生态环境局	2021年8月31日	2026年8月30日
1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16idtISO9001:2015	18725Q0775R2M	东莞宇肽	深圳市深大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9日	2028年10月16日

1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45001-2020idtISO45001:2018	187250H0777R1M	东莞宇肽	深圳市深大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9日	2028年12月7日
1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24001-2016idtISO14001:2015	18725E0776R1M	东莞宇肽	深圳市深大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9日	2028年12月7日
14	GMPC 认证证书	SZ2109D8	东莞宇肽	珠海天祥粤澳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1日	2027年9月26日
15	ISO22716 认证证书 ISO22716:2007 化妆品-良好操作规范 (GMP) 指南	SZ2109D7	东莞宇肽	深圳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1日	2027年9月26日
16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1900MA52BQE32C001Y	东莞维琪	/	2023年3月10日	2028年3月9日
17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粤莞排(2021)字第0013008号	东莞维琪	东莞生态环境局	2021年8月26日	2026年8月25日
1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16idtISO9001:2015	18725Q0802R2S	东莞维琪	深圳市深大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6日	2028年10月23日
1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45001-2020idtISO45001:2018	187250H0804R1S	东莞维琪	深圳市深大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6日	2028年12月5日
2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24001-2016idtISO14001:2015	18725E0803R1S	东莞维琪	深圳市深大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6日	2028年12月5日
21	欧盟化妆品原料规范 EFfCIGMP 认证证书	ESZ2512A1	东莞维琪	/	2025年12月17日	2029年1月9日

22	Sedex 认证证书	ZAA600123517	东莞维琪	深圳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1日	/
23	RSPO 供应链体系认证	BVC-RSPO-CN043349-B	东莞维琪	必维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1日	2028年1月10日
24	排污许可证	91440404MA574A669W001P	珠海维琪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4月26日	2030年3月16日
25	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	/	珠海维琪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金湾分局	2023年1月13日	/
2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45001-2020idtISO45001:2018	18726S00207R153	珠海维琪	深圳市深大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2029年3月23日
27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16idtISO9001:2015	18726Q00205R153	珠海维琪	深圳市深大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2029年3月23日
2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24001-2016idtISO14001:2015	18726E00206R153	珠海维琪	深圳市深大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2029年3月23日
29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440300MA5HOQRA6L001X	深圳维测	/	2024年5月10日	2029年5月9日
30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202219016623	深圳维测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9月8日	2028年9月7日
31	销售许可证	228277856-00001	美国维琪	加州税务局	2025年4月22日	/
32	清真认证	00410023030560525	东莞宇肽	印度尼西亚清真产品保证实施委员会	2025年5月21日	/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的情况。

(四) 民爆行业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公司治理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丁文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6年6月	2025年3月24日	2028年3月24日	28,639,043	-	28,639,043	57.2781%
王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6年11月	2025年3月24日	2028年3月24日	5,308,525	-	5,308,525	10.6171%
张永清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男	1973年1月	2025年3月24日	2028年3月24日	849,398	-	849,398	1.6988%
徐浩洁	外部董事	女	1972年6月	2025年3月24日	2026年3月10日	-	-	-	-
刘子建	职工代表董事	男	1987年11月	2026年3月13日	2028年3月24日	-	-	-	-
方超	独立董事	男	1977年3月	2025年3月24日	2028年3月24日	-	-	-	-
马英	独立董事	女	1978年5月	2025年3月24日	2028年3月24日	-	-	-	-
朱虎成	独立董事	男	1986年1月	2025年3月24日	2028年3月24日	-	-	-	-
章次宏	监事	男	1975年12月	2025年3月24日	2025年11月10日	212,349	-	212,349	0.4247%

刘子建	监事	男	1987年11月	2025年3月24日	2025年11月10日	-	-	-	-
彭晏	职工监事	女	1980年7月	2025年3月24日	2025年11月10日	-	-	-	-

注：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章次宏、刘子建、彭晏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因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的需要，2026年3月9日徐浩洁女士辞去董事会职务，2026年3月13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由刘子建先生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刘子建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维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8.4938万股，占比0.1699%。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丁文锋先生与股东赖燕敏女士系夫妻关系，丁文锋、赖燕敏、维聚康和维聚泰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事	是否为召集人/主任委员	是否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否为职工董事	是否为高级管理人员
马英	是	是	是	否	否
朱虎成	是	否	否	否	否
刘子建	否	否	否	是	否

注：因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的需要，2026年3月9日徐浩洁女士辞去董事职务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2026年3月13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由刘子建先生担任公司职工董事，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刘子建先生担任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子建	无	新任	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治理结构优化
章次宏	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
刘子建	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
彭晏	职工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
徐浩洁	董事	离任	无	公司治理结构优化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刘子建先生，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7月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物化学专业。

2015年至2018年就职于日本微生物化学研究所（Institute of Microbial Chemistry），任博士后研究员；

2018年至2020年就职于深圳市坤健创新药物研究院，任博士后研究员；

2020年至2021年就职于深圳市坤健创新药物研究院，任药物合成部部长；

2022年至2023年就职于深圳贝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任化药研究部部长；

2023年至2025年11月10日，任监事。

2023年至今就职于公司，任研发总监。

2026年3月13日起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截至目前，刘子建先生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维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8.4938万股，占比0.1699%。刘子建先生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与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姓名	职务	股权激励方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王浩	董事、副总经理	限制性股票	-	5,308,525	/	/	/	/
张永清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限制性股票	-	849,398	/	/	/	/
刘子建	职工代表董事	限制性股票	-	84,938	/	/	/	/
合计	-	-	-	6,242,861			-	-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王浩、张永清直接持有公司激励份额，已通过股票自愿限售将股份全部锁定，职工代表董事刘子建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维聚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8.4938万股，占比0.1699%。



## 二、 员工情况

###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及行政人员	56	21	16	61
销售人员	63	30	18	75
研发人员	81	14	8	87
生产人员	220	92	95	217
员工总计	420	157	137	44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5	6
硕士	30	39
本科	151	168
专科	94	94
专科以下	140	133
员工总计	420	440

###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支付薪资报酬，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培训计划：员工培训以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导向，以人才培养促进公司发展，不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为目标，结合公司长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人才培养工作，旨在提高员工个人与团队的工作效率。公司一贯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培训计划，并适时开展培训调研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有 1 位需要承担费用的退休职工，公司与相应职工已签订《退休返聘协议》。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公司引入了独立董事，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公司治理架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

公司治理结构相关制度制定以来，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和人员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独立有效的进行运作并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

### （一） 股东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公司历次股东会会议通知、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股东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决议合法有效。股东会制度在规范公司运作过程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制度。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设立了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为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奠定了基础。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组成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其他委员
战略委员会	丁文锋	王浩、方超
审计委员会	马英	朱虎成、刘子建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丁文锋	马英、朱虎成

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因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的需要，2026年3月9日徐浩洁女士辞去董事职务及审计委员会

委员职务，2026年3月13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由刘子建先生担任公司职工董事，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刘子建先生担任新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设监事会并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公司监事会中的股东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相关规定，与会监事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监事会制度在规范公司运作过程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

###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3名，其中1名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出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其在财务、行业、管理等方面的特长，为公司提出建议，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了公允的独立意见，在公司法人治理机构的完善、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制定、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以及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享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已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

##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不存在同业竞争。

##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一直致力于规范并完善内部控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合理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公司的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 四、投资者保护

###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26）第 441A00603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3 月 2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高虹 4 年	何华博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53 万元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琪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维琪科技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维琪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 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及“财务报表附注五、32”。

## 1、事项描述

维琪科技主要从事化妆品活性原料和化妆品成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服务。由于收入是维琪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涉及维琪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从而可能存在收入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了维琪科技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关键控制流程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通过询问管理层、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结合合同条款评价维琪科技公司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包括：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以及在某一时点确认或在某一时段确认的判断等是否符合合同条款约定、行业惯例和维琪科技的经营模式。

（3）通过对比同行业财务数据，分析收入增长及毛利率变动趋势是否与市场及行业情况相符。

（4）使用积极式函证方式对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根据回函情况评价收入及应收账款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区别不同收入类型，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货物流运输单、签收单、报关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6）对新增重要客户进行了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并就报告期内交易实质和交易额形成了访谈记录。

（7）对新增重要客户进行工商背景调查，确认重要客户与维琪科技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结合银行账户流水核查，检查重要客户的银行收款真实性。

（8）就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采取抽样方式，核对发货单、物流运输单、签收单、报关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四、其他信息

维琪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维琪科技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

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维琪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维琪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维琪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维琪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维琪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维琪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维琪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

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二、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五、1	73,307,282.68	67,732,457.1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34,112,650.05	100,562,429.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50,728,519.39	65,378,472.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4,072,638.47	4,357,056.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3,058,366.44	2,920,012.3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30,873,146.95	25,477,850.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54,494,664.60	119,476,126.58
<b>流动资产合计</b>		<b>450,647,268.58</b>	<b>385,904,406.14</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18,101,535.96	20,247,208.40
在建工程	五、9	151,730,842.26	65,561,355.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0	8,986,948.63	11,940,769.15
无形资产	五、11	21,360,615.00	21,733,935.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5,795,347.24	8,294,979.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5,137,733.39	3,593,589.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29,455,059.16	104,556,263.9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240,568,081.64	235,928,101.95
<b>资产总计</b>		691,215,350.22	621,832,508.09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五、16	14,819,089.03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7	35,324,254.58	37,154,007.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8	7,576,859.13	9,313,28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16,378,890.57	18,163,569.28
应交税费	五、20	6,127,171.90	9,088,247.25
其他应付款	五、21	630,476.32	815,189.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6,483,457.32	5,603,246.2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3	422,821.26	419,398.72
<b>流动负债合计</b>		87,763,020.11	80,556,939.16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4	3,645,251.29	8,021,594.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5	1,480,463.26	3,880,425.77
递延收益	五、26	1,074,720.00	1,959,48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6,200,434.55	13,861,500.18
<b>负债合计</b>		93,963,454.66	94,418,439.3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五、27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336,408,101.50	332,336,943.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29	-91,667.03	-11,593.9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0	20,273,724.35	12,844,779.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1	190,661,736.74	132,243,939.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7,251,895.56	527,414,068.75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597,251,895.56	527,414,068.75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691,215,350.22	621,832,508.09

法定代表人：丁文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琴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899,217.48	23,037,080.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305,927.15	72,312,754.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36,965,809.67	47,153,210.9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16,278.06	2,311,788.84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92,982,478.52	24,096,708.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010,879.33	17,960,589.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958,916.88	117,002,203.75
<b>流动资产合计</b>		<b>433,939,507.09</b>	<b>303,874,336.17</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56,687,628.81	128,687,628.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15,773.36	15,695,374.6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55,850.40	3,757,649.00
无形资产		763,657.89	698,745.1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83,945.17	4,234,71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1,879.42	325,285.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21,314.74	104,417,633.13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97,110,049.79</b>	<b>257,817,035.86</b>
<b>资产总计</b>		<b>631,049,556.88</b>	<b>561,691,372.0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856,580.60	6,548,082.62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8,429,442.81	8,451,398.75
应交税费		5,292,315.11	5,434,818.71
其他应付款		32,362,442.90	12,594,582.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569,832.75	5,183,858.5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3,751.12	1,860,472.65
其他流动负债		99,101.32	45,247.78
<b>流动负债合计</b>		<b>61,113,466.61</b>	<b>40,118,461.8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85,467.61	2,389,218.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93,454.01	3,671,593.23
递延收益		1,074,720.00	1,959,48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253,641.62</b>	<b>8,020,291.87</b>
<b>负债合计</b>		<b>64,367,108.23</b>	<b>48,138,753.69</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5,035,031.61	331,194,648.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73,724.35	12,844,779.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1,373,692.69	119,513,189.9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566,682,448.65</b>	<b>513,552,618.3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631,049,556.88</b>	<b>561,691,372.03</b>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营业总收入</b>		<b>275,305,427.93</b>	<b>247,634,214.52</b>
其中：营业收入	五、32	275,305,427.93	247,634,214.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171,617,071.99</b>	<b>164,311,536.47</b>
其中：营业成本	五、32	86,905,106.99	84,780,817.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3	2,838,954.88	2,338,054.92
销售费用	五、34	29,401,827.36	30,669,444.98
管理费用	五、35	27,758,134.18	22,464,045.26
研发费用	五、36	29,148,089.51	29,548,752.22
财务费用	五、37	-4,435,040.93	-5,489,578.58
其中：利息费用		718,287.50	767,390.60
利息收入		5,980,380.47	6,097,017.39
加：其他收益	五、38	1,747,915.20	2,402,199.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786,466.92	2,240,165.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537,314.43	447,993.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523,083.00	-2,038,566.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4,586,503.52	-3,781,984.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24,842.89	6,251.60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04,721,474.86</b>	<b>82,598,736.73</b>
加：营业外收入	五、44	662.42	43,273.3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5	55,338.00	179,148.93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104,666,799.28	82,462,861.1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6	13,820,057.64	11,818,907.5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90,846,741.64	70,643,953.6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46,741.64	70,643,953.6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46,741.64	70,643,953.63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80,073.08	-11,593.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73.08	-11,593.9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073.08	-11,593.9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0,073.08	-11,593.9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90,766,668.56	70,632,359.6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66,668.56	70,632,359.6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2	1.4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丁文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琴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营业收入</b>	十三、4	188,264,111.07	151,205,324.82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48,137,286.40	36,671,205.39
税金及附加		1,703,725.48	1,488,976.58
销售费用		17,031,344.72	18,089,655.55
管理费用		18,401,335.55	16,733,855.33
研发费用		20,877,199.15	22,707,083.49
财务费用		-4,847,604.35	-5,592,948.72
其中：利息费用		161,703.00	329,337.13
利息收入		5,807,095.02	5,739,435.65
加：其他收益		2,073,279.93	1,414,114.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116,147.68	1,728,019.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0,787.51	357,165.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6,355.78	-779,898.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63,175.05	-1,754,156.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86,471,924.61	62,072,740.04
加：营业外收入		85.35	22,246.93
减：营业外支出		24,148.24	172,158.4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86,447,861.72	61,922,828.54
减：所得税费用		12,158,414.22	8,097,649.0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74,289,447.50	53,825,179.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89,447.50	53,825,179.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74,289,447.50</b>	<b>53,825,179.48</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3,093,966.37	258,108,095.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561.85	116,549.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1)	13,832,796.21	4,638,301.4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6,993,324.43</b>	<b>262,862,946.3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955,673.89	81,893,193.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366,442.96	66,471,719.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644,330.16	31,519,050.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2)	29,874,224.42	28,191,063.5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36,840,671.43	208,075,026.7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五、48 (1)	90,152,653.00	54,787,919.6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0,271,732.00	644,071,491.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94,505.62	2,240,16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3)	150,000.00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80,116,237.62	646,311,656.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320,767.42	52,025,68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6,572,484.00	720,754,932.5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4)	964,213.71	873,722.2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40,857,465.13	773,654,335.1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60,741,227.51	-127,342,678.9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75,058.34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4,575,058.34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81,666.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7 (5)	12,609,832.54	6,007,869.3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7,609,832.54	16,089,536.0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3,034,774.20	-16,089,536.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801,825.78	255,677.4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五、48 (1)	5,574,825.51	-88,388,617.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8	66,732,457.17	155,121,075.03

	(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8 (2)	72,307,282.68	66,732,457.17

法定代表人：丁文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琴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542,951.73	156,535,758.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6,404.34	61,734,827.8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0,279,356.07</b>	<b>218,270,585.9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127,613.89	46,902,90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64,773.83	25,679,72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32,921.31	19,007,49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84,961.66	58,550,951.6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5,110,270.69</b>	<b>150,141,076.1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5,169,085.38</b>	<b>68,129,509.7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1,518,170.18	512,834,359.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25,973.67	1,728,019.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1,905.94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79,716,049.79</b>	<b>514,562,379.1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5,501.85	12,132,558.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2,572,484.00	652,985,592.5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24,221.24	675,722.2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67,042,207.09</b>	<b>665,793,873.1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7,326,157.30</b>	<b>-151,231,493.9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0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22,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730.77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81,666.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1,782.83	2,156,465.5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33,284,513.60	12,238,132.2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284,513.60	-12,238,132.2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696,277.42	257,049.9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137,862.94	-95,083,066.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37,080.42	118,120,146.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8,899,217.48	23,037,080.4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332,336,943.25		-11,593.95		12,844,779.60		132,243,939.85		527,414,068.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332,336,943.25		-11,593.95		12,844,779.60		132,243,939.85		527,414,068.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71,158.25		-80,073.08		7,428,944.75		58,417,796.89		69,837,826.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73.08				90,846,741.64		90,766,668.56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50,000,000.00</b>				<b>331,194,648.80</b>				<b>12,844,779.60</b>		<b>119,513,189.94</b>	<b>513,552,618.34</b>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深圳市维琪医药研发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23年1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85137497；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长源社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D3栋2401。法定代表人：丁文锋，股本人民币5,000万元。

2025年3月21日，公司取得“关于同意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并于2025年4月14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维琪科技，证券代码：874747。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行政中心、采购中心、财务中心、创新研发中心、销售中心、市场中心、原料生产中心、成品生产中心等部门。

公司主要从事以皮肤活性多肽为核心、以非肽活性原料等为补充的化妆品活性原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为客户提供化妆品成品的设计、研发和制造，以及提供定制化原料开发、第三方检测等相关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3月29日批准。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5、附注三、18、附注三、25。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或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超过资产总额的1%或200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款项超过资产总额的1%或200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超过资产总额的1%或2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投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1%或300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款项	单项应付款项超过资产总额的1%或200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2%或500万元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超过资产总额的1%或200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超过资产总额的1%或200万元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

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2020年1月1日以后），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国内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海外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应收国内客户
- 合同资产组合 2：应收海外客户
- 合同资产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备用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其他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13、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半成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库龄计提跌价/市场售价	销售或领用
在产品及半成品	库龄计提跌价	销售或领用
库存商品	库龄计提跌价/市场售价	销售
发出商品	市场售价	销售

可变现净值为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 1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

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5-10	5.00	19.00-9.5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3-5	5.00	31.67-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 17、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2、3、5、10 年	软件服务合同年限	直线法	有合同年限的无形资产按合同年限摊销，无合同年限的按照预估软件使用年限摊销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出让合同	直线法	按土地使用年限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 19、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 20、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2、职工薪酬

###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如有）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条件或非市场的业绩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25、收入

###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1（6））。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 （2）具体方法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多肽、非肽类化妆品原料销售收入、化妆品成品收入（包括 ODM 成品和 OBM 成品）、化妆品检测服务收入、化妆品原料定制研发服务收入。

**A、多肽、非肽类化妆品原料销售、化妆品成品收入（包括 ODM 成品和 OBM 成品）**

1) 境内销售：公司根据合同或者订单的约定将产品发送到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境外销售：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的约定，对于采用 FOB、CIF 和 C&F 贸易模式下，以产品装运完毕并办理完成相关报关手续，按报关单中记载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对于采用 EXW 贸易模式下，公司以产品完成出库，于工厂交付客户或承运人后确认收入。

**B、化妆品检测服务**

公司根据合同协议或者订单的约定，完成了相关检测项目并出具检测报告后，确认收入。

**C、化妆品原料定制研发服务公司根据合同/协议的约定，完成定制研发服务，将定制研发成果交付客户并确认后，确认收入。**

##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29、租赁

###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0。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0、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 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3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3/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本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简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宇肽生物（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宇肽	15
广州市维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维创	25
维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维琪	20
东莞市维琪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维琪	20
深圳市维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维测	25
深圳市维琪多肽研究院	多肽研究院	25
广州肽颜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肽颜社	25
珠海市维琪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维琪	25
深圳市维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维泰生物	25
深圳市维创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维创星	20
维琪医药研发（广东横琴）有限公司	横琴维琪	25
美道科技有限公司	美道科技	16.50
WINKEY TECHNOLOGY USA INC	维琪美国	21
肽妍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肽妍海南	25
美道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美道珠海	2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205612，有效期三年。公司按 15% 所得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2) 东莞宇肽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000807，有效期三年。公司按 15% 所得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年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维琪、东莞维琪、维创星符合上述规定，享受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38.18	-
银行存款	71,969,304.87	66,196,508.05
其他货币资金	1,337,939.63	1,535,949.12
合 计	<b>73,307,282.68</b>	<b>67,732,457.17</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321,558.13	5,592,003.38

(1) 其他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微信支付宝	324,721.01	535,949.12
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天猫聚合结算账户	13,218.62	-
合 计	<b>1,337,939.63</b>	<b>1,535,949.12</b>

说明：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受限原因见附注五、1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4,112,650.05	100,562,429.88
其中：理财产品	134,112,650.05	100,562,429.88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3,296,731.54	68,351,215.66
1 至 2 年	216,502.90	1,230,333.82
2 至 3 年	-	93,926.96
小 计	<b>53,513,234.44</b>	<b>69,675,476.44</b>
减：坏账准备	2,784,715.05	4,297,004.04
合 计	<b>50,728,519.39</b>	<b>65,378,472.40</b>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 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53,513,234.44</b>	<b>100.00</b>	<b>2,784,715.05</b>	<b>5.20</b>	<b>50,728,519.39</b>
其中：					
应收国内客户	51,992,847.36	97.16	2,717,770.88	5.23	49,275,076.48
应收海外客户	1,520,387.08	2.84	66,944.17	4.40	1,453,442.91
合 计	<b>53,513,234.44</b>	<b>100.00</b>	<b>2,784,715.05</b>	<b>5.20</b>	<b>50,728,519.39</b>

(续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69,675,476.44</b>	<b>100.00</b>	<b>4,297,004.04</b>	<b>6.17</b>	<b>65,378,472.40</b>
其中：					
应收国内客户	69,264,411.65	99.41	4,274,190.97	6.17	64,990,220.68
应收海外客户	411,064.79	0.59	22,813.07	5.55	388,251.72
合计	<b>69,675,476.44</b>	<b>100.00</b>	<b>4,297,004.04</b>	<b>6.17</b>	<b>65,378,472.40</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国内客户

账龄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未逾期	36,391,228.03	1,103,454.90	3.03
逾期 30 天以内（逾期天数<30 天）	10,740,952.91	953,635.50	8.88
逾期 30-90 天（30 天≤逾期天数<90 天）	4,077,473.98	463,731.14	11.37
逾期 90-180 天（90 天≤逾期天数<180 天）	539,595.54	91,615.76	16.98
逾期 180-365 天（180 天≤逾期天数<365 天）	27,094.00	7,837.13	28.93
逾期 1-2 年	216,502.90	97,496.45	45.03
合计	<b>51,992,847.36</b>	<b>2,717,770.88</b>	<b>5.23</b>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海外客户

账龄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未逾期	1,392,313.41	46,912.60	3.37
逾期 30 天以内（逾期天数<30 天）	110,782.82	11,097.45	10.02
逾期 30-90 天（30 天≤逾期天数<90 天）	12,546.41	5,594.03	44.59
逾期 90-180 天（90 天≤逾期天数<180 天）	-	-	-
逾期 180-365 天（180 天≤逾期天数<365 天）	4,744.44	3,340.09	70.40
合计	<b>1,520,387.08</b>	<b>66,944.17</b>	<b>4.40</b>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国内客户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未逾期	38,142,421.26	946,237.19	2.48
逾期 30 天以内（逾期天数<30 天）	14,181,881.54	1,031,207.17	7.27
逾期 30-90 天（30 天≤逾期天数<90 天）	14,189,399.14	1,761,103.10	12.41
逾期 90-180 天（90 天≤逾期天数<180 天）	2,548,285.77	464,101.47	18.21
逾期 180-365 天（180 天≤逾期天数<365 天）	101,357.94	27,073.00	26.71
逾期 1-2 年	101,066.00	44,469.04	44.00
<b>合 计</b>	<b>69,264,411.65</b>	<b>4,274,190.97</b>	<b>6.17</b>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海外客户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未逾期	314,550.01	13,151.65	4.18
逾期 30 天以内（逾期天数<30 天）	2,587.82	139.01	5.37
逾期 30-90 天（30 天≤逾期天数<90 天）	93,926.96	9,522.41	10.14
<b>合 计</b>	<b>411,064.79</b>	<b>22,813.07</b>	<b>5.55</b>

(3) 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25 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12,288.99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客户集团口径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8,650,577.6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3.5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65,984.81 元。

####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46,274.17	96.90	4,254,728.06	97.65
1 至 2 年	106,339.30	2.61	102,305.37	2.35
2 年以上	20,025.00	0.49	23.37	0.00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b>4,072,638.47</b>	<b>100.00</b>	<b>4,357,056.80</b>	<b>100.00</b>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462,731.1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5.92%。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3,058,366.44	2,920,012.38
合计	<b>3,058,366.44</b>	<b>2,920,012.38</b>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24,598.70	520,404.62
1 至 2 年	123,329.52	1,627,775.64
2 至 3 年	1,627,775.64	278,276.64
3 至 4 年	278,276.64	452,539.70
4 至 5 年	452,539.70	214,244.60
5 年以上	214,244.60	-
小计	<b>3,220,764.80</b>	<b>3,093,241.20</b>
减：坏账准备	162,398.36	173,228.82
合计	<b>3,058,366.44</b>	<b>2,920,012.38</b>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和保证金	2,817,055.75	140,852.78	2,676,202.97	2,698,810.10	134,940.50	2,563,869.60
备用金	29,920.00	-	29,920.00	27,301.26	-	27,301.26
其他	373,789.05	21,545.58	352,243.47	367,129.84	38,288.32	328,841.52
合计	<b>3,220,764.80</b>	<b>162,398.36</b>	<b>3,058,366.44</b>	<b>3,093,241.20</b>	<b>173,228.82</b>	<b>2,920,012.38</b>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 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b>	<b>3,210,764.80</b>	<b>4.75</b>	<b>152,398.36</b>	<b>3,058,366.44</b>
押金和保证金	2,817,055.75	5.00	140,852.78	2,676,202.97
备用金	29,920.00	-	-	29,920.00
其他	363,789.05	3.17	11,545.58	352,243.47
<b>合计</b>	<b>3,210,764.80</b>	<b>4.75</b>	<b>152,398.36</b>	<b>3,058,366.44</b>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	100.00	10,000.00	-
浙江华润三九众益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
<b>合计</b>	<b>10,000.00</b>	<b>100.00</b>	<b>10,000.00</b>	<b>-</b>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b>	<b>3,083,241.20</b>	<b>5.29</b>	<b>163,228.82</b>	<b>2,920,012.38</b>
押金和保证金	2,698,810.10	5.00	134,940.50	2,563,869.60
备用金	27,301.26	-	-	27,301.26
其他	357,129.84	7.92	28,288.32	328,841.52
<b>合计</b>	<b>3,083,241.20</b>	<b>5.29</b>	<b>163,228.82</b>	<b>2,920,012.38</b>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	100.00	10,000.00	
浙江华润三九众益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预期无法收回
<b>合计</b>	<b>10,000.00</b>	<b>100.00</b>	<b>10,000.00</b>	

④ 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25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0,830.46 元，外币折算差异为36.45元。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杭州发光谷品牌 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2-3 年	31.05	50,000.00
东莞市松山湖房 地产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22,142.34	1-3 年, 3 年以上	19.32	31,107.12
深圳市大沙河建 设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67,361.91	2-3 年, 3 年以上	11.41	18,368.09
广州星恒物业管 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25,334.00	2-3 年, 3 年以上	7.00	11,266.70
上海昇禾水润文 化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42,167.00	1 年以内, 3 年以上	4.40	7,108.35
<b>合计</b>		<b>2,357,005.25</b>		<b>73.18</b>	<b>117,850.26</b>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13,432.94	1,237,575.26	11,075,857.68
在产品	2,834,748.88	-	2,834,748.88
库存商品	16,326,915.95	3,825,957.61	12,500,958.34
发出商品	230,203.29	-	230,203.29
委托加工物资	9,402.54	-	9,402.54
半成品	1,854,517.24	216,390.27	1,638,126.97
合同履约成本	2,583,849.25	-	2,583,849.25
<b>合 计</b>	<b>36,153,070.09</b>	<b>5,279,923.14</b>	<b>30,873,146.95</b>

(续上表)

存货种类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07,613.69	1,261,252.00	9,146,361.69
在产品	1,562,502.28	-	1,562,502.28
库存商品	12,978,014.04	3,021,559.39	9,956,454.65
发出商品	531,513.03	-	531,513.03
委托加工物资	127,701.25	-	127,701.25
半成品	1,701,823.58	65,379.44	1,636,444.14
合同履约成本	2,516,873.89	-	2,516,873.89
<b>合 计</b>	<b>29,826,041.76</b>	<b>4,348,190.83</b>	<b>25,477,850.93</b>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61,252.00	808,030.55	-	831,707.29	-	1,237,575.26
库存商品	3,021,559.39	3,311,690.07	-	2,507,291.85	-	3,825,957.61
半成品	65,379.44	466,782.90	-	315,772.07	-	216,390.27
合 计	<b>4,348,190.83</b>	<b>4,586,503.52</b>	-	<b>3,654,771.21</b>	-	<b>5,279,923.14</b>

## 存货跌价准备（续）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库龄计提跌价/市场售价	销售或领用
在产品及半成品	库龄计提跌价	销售或领用
库存商品	库龄计提跌价/市场售价	销售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大额定期存单	139,856,930.44	116,279,249.17
待认证进项税	7,282,962.61	115,150.85
待抵扣进项税	-	1,992,981.78
预缴所得税税金	107,786.97	126,520.60
预缴增值税	133,344.79	908,494.01
应退货成本	86,068.01	53,730.17
发行费用	7,027,571.78	-
合计	<b>154,494,664.60</b>	<b>119,476,126.58</b>

## 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8,101,535.96	20,247,208.40

## (1)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1. 期初余额	5,750,450.69	24,342,312.05	3,318,744.42	3,030,975.50	392,897.74	36,835,380.40
2. 本期增加金额	-	2,283,335.75	7,389.38	382,378.66	8,756.97	2,681,860.76
购置	-	2,283,335.75	7,389.38	382,378.66	8,756.97	2,681,860.76
3. 本期减少金额	-	255,829.74	-	82,378.19	-	338,207.93
处置或报废	-	255,829.74	-	82,378.19	-	338,207.93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5,750,450.69	26,369,818.06	3,326,133.80	3,330,975.97	401,654.71	39,179,033.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174.80	12,128,541.98	2,678,965.32	1,628,729.21	136,760.69	16,588,172.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097.60	3,722,455.75	250,602.29	484,115.38	74,386.63	4,713,657.65
计提	182,097.60	3,722,455.75	250,602.29	484,115.38	74,386.63	4,713,657.65
3. 本期减少金额	-	165,994.17	-	58,338.21	-	224,332.38
处置或报废	-	165,994.17	-	58,338.21	-	224,332.38
4. 期末余额	197,272.40	15,685,003.56	2,929,567.61	2,054,506.38	211,147.32	21,077,497.27
三、减值准备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53,178.29	10,684,814.50	396,566.19	1,276,469.59	190,507.39	18,101,535.96
2. 期初账面价值	5,735,275.89	12,213,770.07	639,779.10	1,402,246.29	256,137.05	20,247,208.40

## 9、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151,730,842.26	65,561,355.73

### (1) 在建工程

#### ①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珠海维琪健康产业园	151,730,842.26	-	151,730,842.26	65,561,355.73	-	65,561,355.73

####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珠海在建工程	65,561,355.73	86,169,486.53	-	-	151,730,842.26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珠海维琪健康产业园	257,586,200.00	58.90%	58.90%	自筹

## 10、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1. 期初余额	26,557,841.15
2. 本期增加金额	3,290,501.65
租入	3,290,501.65
3. 本期减少金额	785,458.81
其他减少	785,458.81
4. 期末余额	29,062,883.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617,072.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740,221.72
(1) 计提	5,740,221.72
3. 本期减少金额	281,358.36
其他减少	281,358.36
4. 期末余额	20,075,935.36
三、减值准备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86,948.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940,769.15

## 11、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911,656.59	1,194,088.00	23,105,744.59
2. 本期增加金额	-	277,703.62	277,703.62
购置	-	277,703.62	277,703.6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21,911,656.59	1,471,791.62	23,383,448.2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76,466.32	495,342.89	1,371,809.21
2. 本期增加金额	438,233.16	212,790.84	651,024.00
计提	438,233.16	212,790.84	651,02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1,314,699.48	708,133.73	2,022,833.21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596,957.11	763,657.89	21,360,615.00
2. 期初账面价值	21,035,190.27	698,745.11	21,733,935.38

##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工程	8,133,972.92	543,411.49	2,962,540.49	-	5,714,843.92
排污许可证	161,006.40	-	80,503.08	-	80,503.32
<b>合计</b>	<b>8,294,979.32</b>	<b>543,411.49</b>	<b>3,043,043.57</b>	<b>-</b>	<b>5,795,347.24</b>

### 13、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8,223,826.57	1,381,472.49	8,806,943.68	1,713,296.0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671,667.60	1,029,445.13	4,151,240.89	654,369.81
预提销售返利及预计退货	1,802,428.44	280,745.50	4,117,952.84	638,576.19
政府补助	1,074,720.00	161,208.00	1,959,480.00	293,921.99
租赁负债	9,235,243.40	1,757,006.64	13,624,840.64	2,981,241.03
可抵扣亏损	12,262,785.43	3,065,696.36	5,202,940.20	1,300,735.05
<b>小计</b>	<b>39,270,671.44</b>	<b>7,675,574.12</b>	<b>37,863,398.25</b>	<b>7,582,140.10</b>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5,406.32	75,758.86	382,422.19	64,424.20
使用权资产	8,149,761.19	1,573,048.43	11,940,769.15	2,609,427.4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5,926,889.58	889,033.44	8,764,656.73	1,314,698.51
<b>小计</b>	<b>14,502,057.09</b>	<b>2,537,840.73</b>	<b>21,087,848.07</b>	<b>3,988,550.11</b>

####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37,840.73	5,137,733.39	3,988,550.11	3,593,589.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37,840.73	-	3,988,550.11	-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209.98	11,480.01
可抵扣亏损	6,340,852.09	7,432,663.64
<b>合计</b>	<b>6,344,062.07</b>	<b>7,444,143.65</b>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5 年	-	720,304.25	
2026 年	446,459.65	2,067,081.89	
2027 年	1,590,175.71	1,656,495.04	
2028 年	1,858,256.87	1,869,022.35	
2029 年	1,128,598.09	1,129,760.11	
2030 年	1,317,361.77	-	
<b>合 计</b>	<b>6,340,852.09</b>	<b>7,432,663.64</b>	

####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8,654,127.66	-	8,654,127.66	777,179.52	-	777,179.52
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20,800,931.50	-	20,800,931.50	103,779,084.46	-	103,779,084.46
<b>合 计</b>	<b>29,455,059.16</b>	<b>-</b>	<b>29,455,059.16</b>	<b>104,556,263.98</b>	<b>-</b>	<b>104,556,263.98</b>

####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 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受限	保函保证金

#### 16、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14,819,089.03	-

#### 17、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6,912,923.95	8,767,266.63
工程款	26,157,189.12	26,653,624.43
设备款	194,468.99	474,190.83
服务费及其他	2,059,672.52	1,258,925.22
<b>合 计</b>	<b>35,324,254.58</b>	<b>37,154,007.11</b>

#### 18、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及服务费	7,254,893.95	9,075,753.84
销售返利	321,965.18	237,527.07
<b>合 计</b>	<b>7,576,859.13</b>	<b>9,313,280.91</b>

##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8,077,378.50	74,203,811.55	75,943,334.46	16,337,855.5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567.60	5,352,073.62	5,356,442.64	32,198.58
辞退福利	49,623.18	86,200.20	126,986.98	8,836.40
<b>合 计</b>	<b>18,163,569.28</b>	<b>79,642,085.37</b>	<b>81,426,764.08</b>	<b>16,378,890.57</b>

### (1)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69,065.22	69,443,228.39	71,327,512.76	16,184,780.85
职工福利费	-	1,416,035.41	1,280,158.41	135,877.00
社会保险费	8,313.28	1,826,632.67	1,817,748.21	17,197.74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8,042.13	1,590,995.18	1,582,213.43	16,823.88
2. 工伤保险	271.15	173,912.87	173,810.16	373.86
3. 生育保险费	-	61,724.62	61,724.62	-
住房公积金	-	1,345,131.20	1,345,131.2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72,783.88	172,783.88	-
<b>合计</b>	<b>18,077,378.50</b>	<b>74,203,811.55</b>	<b>75,943,334.46</b>	<b>16,337,855.59</b>

###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36,567.60	5,352,073.62	5,356,442.64	32,198.58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2,568.38	5,130,605.28	5,121,909.74	31,263.92
2. 失业保险费	13,999.22	221,468.34	234,532.90	934.66
<b>合计</b>	<b>36,567.60</b>	<b>5,352,073.62</b>	<b>5,356,442.64</b>	<b>32,198.58</b>

### (3) 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辞退福利	49,623.18	86,200.20	126,986.98	8,836.40

## 20、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088,982.09	2,182,035.04
企业所得税	3,718,028.54	6,630,032.84
个人所得税	62,893.11	2,700.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784.72	159,305.86
教育费附加	64,193.37	68,273.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795.58	45,515.92
其他税费	494.49	383.48
<b>合 计</b>	<b>6,127,171.90</b>	<b>9,088,247.25</b>

2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630,476.32	815,189.66

(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押金	229,750.00	89,750.00
应付经营费用	3,582.74	12,276.74
其他	397,143.58	713,162.92
<b>合 计</b>	<b>630,476.32</b>	<b>815,189.66</b>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83,457.32	5,603,246.23

23、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22,821.26	419,398.72

24、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经营租赁	10,128,708.61	13,624,840.64
<b>小计</b>	<b>10,128,708.61</b>	<b>13,624,840.64</b>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83,457.32	5,603,246.23
<b>合 计</b>	<b>3,645,251.29</b>	<b>8,021,594.41</b>

25、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估退货	336,811.92	216,557.94	根据历史退货率计提
应付返利	1,143,651.34	3,663,867.83	根据客户返利条款计提
<b>合 计</b>	<b>1,480,463.26</b>	<b>3,880,425.77</b>	

26、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59,480.00	-	884,760.00	1,074,720.00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政府补助。

## 27、股本（单位：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28、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94,497,191.67	-	-	294,497,191.67
其他资本公积	37,839,751.58	4,071,158.25	-	41,910,909.83
<b>合 计</b>	<b>332,336,943.25</b>	<b>4,071,158.25</b>	<b>-</b>	<b>336,408,101.50</b>

说明：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为股份支付。

## 29、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1,593.95	-80,073.08		-91,667.03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593.95	-80,073.08		-91,667.03
<b>其他综合收益合计</b>	<b>-11,593.95</b>	<b>-80,073.08</b>		<b>-91,667.03</b>

## 30、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844,779.60	7,428,944.75	-	20,273,724.35

## 31、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 ①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②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③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④支付普通股股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32,243,939.85	66,982,504.17
<b>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b>	<b>-</b>	<b>-</b>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2,243,939.85	66,982,504.1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846,741.64	70,643,953.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28,944.75	5,382,517.95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000,000.00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90,661,736.74	132,243,939.85

###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4,927,445.63	86,813,927.73	247,434,104.43	84,775,581.80
其他业务	377,982.30	91,179.26	200,110.09	5,235.87
<b>合 计</b>	<b>275,305,427.93</b>	<b>86,905,106.99</b>	<b>247,634,214.52</b>	<b>84,780,817.67</b>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或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化妆品原料	165,962,758.16	34,698,440.80	126,012,366.64	24,912,831.31
ODM 成品	94,102,616.46	48,932,381.91	105,608,242.11	54,748,197.95
OBM 成品	4,837,769.66	661,222.78	10,801,552.65	2,818,102.16
检测、定制服务及其他	10,024,301.35	2,521,882.24	5,011,943.03	2,296,450.38
小 计	<b>274,927,445.63</b>	<b>86,813,927.73</b>	<b>247,434,104.43</b>	<b>84,775,581.80</b>
其他业务：				
其他	377,982.30	91,179.26	200,110.09	5,235.87
小 计	<b>377,982.30</b>	<b>91,179.26</b>	<b>200,110.09</b>	<b>5,235.87</b>
<b>合 计</b>	<b>275,305,427.93</b>	<b>86,905,106.99</b>	<b>247,634,214.52</b>	<b>84,780,817.67</b>

### 3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8,870.84	1,247,906.18
教育费附加	646,527.75	534,238.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1,018.53	356,159.25
印花税	160,884.33	148,799.37
其他	91,653.43	50,951.21
<b>合 计</b>	<b>2,838,954.88</b>	<b>2,338,054.92</b>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 3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384,506.83	20,352,977.98
宣传推广费	4,544,120.74	4,361,196.31
股份支付	988,746.20	1,167,315.95
交通与差旅	1,228,123.30	1,254,302.62
业务招待费	871,417.54	1,372,232.53
折旧摊销	1,481,842.96	1,537,730.59
办公费用	308,358.32	362,727.30
其他	594,711.47	260,961.70
<b>合 计</b>	<b>29,401,827.36</b>	<b>30,669,444.98</b>

### 3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39,469.21	13,201,530.17
资产折旧与摊销	1,832,738.17	2,096,456.10
专业机构服务费	3,303,899.89	2,656,741.03
股份支付	1,987,961.42	1,772,997.52
办公费	1,280,408.45	1,310,134.56
交通及差旅	707,117.50	456,300.29
业务招待费	842,728.78	599,666.31
租金	131,668.93	-
其他	632,141.83	370,219.28
<b>合 计</b>	<b>27,758,134.18</b>	<b>22,464,045.26</b>

### 36、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729,777.55	15,076,039.51
检测试验费	1,657,550.84	3,184,417.99
物料消耗	2,359,185.92	3,393,184.31
折旧与摊销	4,135,678.61	3,931,730.82
股份支付	1,094,450.63	490,757.06
委托技术服务费	863,442.64	420,756.02
水电费	610,891.90	566,365.36
房租物管费	390,718.70	380,946.97
其他	1,306,392.71	2,104,554.18
<b>合 计</b>	<b>29,148,089.51</b>	<b>29,548,752.22</b>

### 3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8,287.50	767,390.60
利息收入	5,980,380.47	6,097,017.39
汇兑损益	709,842.45	-261,912.61
手续费及其他	117,209.59	101,960.82
<b>合 计</b>	<b>-4,435,040.93</b>	<b>-5,489,578.58</b>

#### 38、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	2,142,374.18	1,929,878.50
增值税加计 5%进项抵减	-440,726.82	440,726.82
个税手续费返还	43,809.59	31,593.70
其他退税	2,458.25	-
<b>合 计</b>	<b>1,747,915.20</b>	<b>2,402,199.02</b>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政府补助。

#### 39、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6,466.92	2,240,165.20

####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7,314.43	447,993.04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37,314.43	447,993.04

#### 4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12,288.99	-2,063,738.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794.01	25,172.04
<b>合 计</b>	<b>1,523,083.00</b>	<b>-2,038,566.06</b>

#### 42、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586,503.52	-3,781,984.12

#### 43、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4,842.89	6,251.60

#### 4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益	-	442.48
罚没利得	64.60	38,872.90
其他	597.82	3,957.97
<b>合 计</b>	<b>662.42</b>	<b>43,273.35</b>

####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常损失	-	5,778.9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304.23	171,158.44
罚款、滞纳金支出	16,036.75	-
赞助支出	-	1,000.00
其他	31,997.02	1,211.59
<b>合 计</b>	<b>55,338.00</b>	<b>179,148.93</b>

#### 4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364,201.04	13,488,923.23
递延所得税调整	-1,544,143.40	-1,670,015.71
<b>合 计</b>	<b>13,820,057.64</b>	<b>11,818,907.52</b>

#####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666,799.28	82,462,861.1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利润总额*15%）	15,700,019.89	12,369,429.17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5,448.43	2,074,355.83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	140,579.17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129,457.74	-59,821.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353,143.54	1,042,419.05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200,381.14	57,452.89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	-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纳税影响	531,761.29	42,058.3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 填列）	-3,299,579.77	-3,906,607.45
其他	-	59,041.86
所得税费用	13,820,057.64	11,818,907.52

####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57,614.18	1,045,118.50
利息收入	1,642,042.46	1,122,735.22
往来款及其他	10,933,139.57	2,470,447.72
<b>合 计</b>	<b>13,832,796.21</b>	<b>4,638,301.44</b>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费用支出	22,301,905.25	22,773,105.78
往来款及其他	7,572,319.17	5,417,957.77
<b>合 计</b>	<b>29,874,224.42</b>	<b>28,191,063.55</b>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保证金	150,000.00	-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让利息	914,213.71	675,722.21
工程保证金	50,000.00	198,000.00
<b>合 计</b>	<b>964,213.71</b>	<b>873,722.21</b>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房屋租赁	6,686,722.15	6,007,869.34
发行费用	5,923,110.39	-
<b>合 计</b>	<b>12,609,832.54</b>	<b>6,007,869.34</b>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90,846,741.64	70,643,953.63
加：资产减值损失	4,586,503.52	3,781,984.12
信用减值损失	-1,523,083.00	2,038,566.06
固定资产折旧	4,713,657.65	4,224,480.4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740,221.72	5,550,331.75
无形资产摊销	651,024.00	652,584.14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43,043.57	3,393,415.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42.89	-6,251.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04.23	170,715.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7,314.43	-447,993.0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50,727.14	-5,229,959.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6,466.92	-2,240,165.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4,143.40	-1,670,01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81,799.54	-4,984,096.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05,851.76	-33,912,608.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64,476.02	9,391,907.27
其他	4,071,158.25	3,431,07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52,653.00	54,787,919.63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新增使用权资产	3,290,501.65	3,575,014.23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307,282.68	66,732,457.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732,457.17	155,121,075.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74,825.51	-88,388,617.8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72,307,282.68	66,732,457.17
其中：库存现金	38.18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969,304.87	66,196,508.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7,939.63	535,949.12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07,282.68	66,732,457.17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7,574,655.19
其中：美元	5,324,096.82	7.0288	37,422,011.73
港币	84,614.60	0.9032	76,423.91
欧元	9,255.00	8.2355	76,219.55
应收账款			673,598.02
其中：美元	95,834.00	7.0288	673,598.02
应付账款			7,997.23
其中：美元	1,137.78	7.0288	7,997.23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维琪	东莞	东莞	化妆品原料生产	100.00	-	通过转让方式取得
东莞宇肽	东莞	东莞	化妆品代加工	100.00	-	通过转让方式取得
上海维琪	上海	上海	化妆品流通	100.00	-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广州维创	广州	广州	化妆品流通	100.00	-	通过转让方式取得
广州肽颜社	广州	广州	化妆品流通	100.00	-	通过转让方式取得
维创星	深圳	深圳	化妆品流通	100.00	-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维泰生物	深圳	深圳	化妆品流通	-	100.00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深圳维测	深圳	深圳	化妆品检测	51.00	49.00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珠海维琪	珠海	珠海	化妆品生产	80.00	20.00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多肽研究院	深圳	深圳	研发平台	100.00	-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横琴维琪	珠海	珠海	研发应用	100.00	-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美道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化妆品流通	100.00	-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WINKEY TECHNOLOGY USA INC	美国	美国	化妆品流通	-	100.00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肽妍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化妆品流通	-	100.00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美道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化妆品流通	-	100.00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

说明：子公司广州肽颜社于 2025 年 9 月已注销。

## 七、政府补助

###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重 2021N067 针对生物护肤类肉毒素作用和抑制黑色素生成的多肽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资助资金	1,147,500.00	-	510,000.00	637,500.00	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在资产剩余寿命摊销
新引进企业（非金融）办公用房装修补贴项目	811,980.00	-	374,760.00	437,220.00	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在资产剩余寿命摊销
<b>合 计</b>	<b>1,959,480.00</b>	<b>-</b>	<b>884,760.00</b>	<b>1,074,720.00</b>	

####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 2021N067 针对生物护肤类肉毒素作用和抑制黑色素生成的多肽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资助资金	财政拨款	1,147,500.00	-	510,000.00	-	637,5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新引进企业（非金融）办公用房装修补贴项目	财政拨款	811,980.00	-	374,760.00	-	437,22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b>合 计</b>		<b>1,959,480.00</b>	<b>-</b>	<b>884,760.00</b>	<b>-</b>	<b>1,074,720.00</b>		

###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2025 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2025 年度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 2021N067 针对生物护肤类肉毒素作用和抑制黑色素生成的多肽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资助资金	财政拨款	51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2025 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2025 年度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引进企业（非金融）办公用房装修补贴项目	财政拨款	374,76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科技型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项目	财政拨款	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批次博士后设站单位一次性资助	财政拨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度松山湖支持技术研发政策资助资金	财政拨款	78,528.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批次博士后设站单位日常经费补助	财政拨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 2023 年第二批知识产权领域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10,086.1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财政拨款	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财政拨款	8,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5 年金湾区平沙镇第五批就业创业补贴-镇补	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经济发展项目补贴	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b>合 计</b>		<b>2,142,374.18</b>		

（续上表）

补助项目	种类	2024 年计入损益的金额	2024 年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资助	财政拨款	9,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上半年促进规上工业接续平稳运行资助项目（重点企业）	财政拨款	36,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第二批博士后设站单位日常经费补助	财政拨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4 年时尚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计划项目资助资金	财政拨款	391,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到第 42 批用人单位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财政拨款	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松山湖科技企业培育第五批补助	财政拨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松山湖支持技术研发政策第五批资助	财政拨款	291,89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43,372.9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新引进企业（非金融）办公用房装修补贴项目	财政拨款	374,76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财政拨款	9,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重 2021N067 针对生物护肤类肉毒素作用和抑制黑色素生成的多肽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资助资金	财政拨款	51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2024 年计入 损益的金额	2024 年计入 损益的列报 项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财政拨款	9,750.5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b>1,929,878.50</b>		

## 八、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重估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3.54% (2024 年 12 月 31 日：64.76%)；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3.18% (2024 年 12 月 31 日：75.90%)。

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理财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报表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112,650.05	100,562,429.88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4)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除了在香港设立的子公司持有以港币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只有小额香港市场投资业务，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95,948.07	83,916,701.98	-	134,112,650.05
理财产品	50,195,948.07	83,916,701.98	-	134,112,650.05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拥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间接拥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出资方式
丁文锋、赖燕敏	实际控制人	60.79	0.77	货币资金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丁文锋、赖燕敏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六、1。

###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金佳泰叁期（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5.66%的股权
林华杰	曾任公司销售总监；曾是持股 5.00%以上股东
王浩	直接持有公司 10.62%股权的董事、副总经理
王子俊	直接持有公司 10.62%股权的董事、副总经理王浩之父亲
赵宁	直接持有公司 10.62%股权的董事、副总经理王浩之配偶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赖雪群	实际控制人赖燕敏女士父亲
龚文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丁文锋之兄长
张永清	直接持有公司 1.70% 股权的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王超	曾任公司董事
徐浩洁	曾任公司董事
朱虎成	独立董事
方超	独立董事
马英	独立董事
章次宏	曾任公司监事
刘子建	职工董事
彭晏	曾任公司监事
陈言荣	曾任公司监事
广州曦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曾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权的股东林华杰之朋友黄丰持有 100.00% 股权且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的公司
广州市珺琳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曾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权的股东林华杰之配偶黄格昕持有 100.00% 股权且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深圳市佩塔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焦倩曾代实际控制人赖燕敏持有 19.50% 股权的公司，赖燕敏曾施加重大影响
金溪金妍汇美容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王浩母亲之姐妹江爱凤持有 60.00% 股权的公司，受王浩实际控制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市纯悦雅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	23,110.61
广州市珺琳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7,964.61	9,734.52

####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曦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742,303.50	1,225,161.34
佛山市纯悦雅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	30,055.88
深圳市宁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	35,310.63
金溪金妍汇美容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63,426.14	-

### (2) 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广州曦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68,415.00	544,643.00

###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关键管理人员 11 人，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837,842.21	5,381,954.71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的承诺事项

####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大额发包合同	53,513,361.97	113,143,601.64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6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8,850,653.45	48,290,120.66
1 至 2 年	25,500.00	1,230,267.82
2 至 3 年	-	93,926.96
小计	<b>38,876,153.45</b>	<b>49,614,315.44</b>
减：坏账准备	1,910,343.78	2,461,104.53
合计	<b>36,965,809.67</b>	<b>47,153,210.91</b>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38,876,153.45</b>	<b>100.00</b>	<b>1,910,343.78</b>	<b>4.91</b>	<b>36,965,809.67</b>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017,284.07	10.33	-	-	4,017,284.07
应收国内客户	33,338,482.30	85.76	1,843,399.61	5.53	31,495,082.69
应收海外客户	1,520,387.08	3.91	66,944.17	4.40	1,453,442.91
<b>合计</b>	<b>38,876,153.45</b>	<b>100.00</b>	<b>1,910,343.78</b>	<b>4.91</b>	<b>36,965,809.67</b>

(续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b>	<b>49,614,315.44</b>	<b>100.00</b>	<b>2,461,104.53</b>	<b>4.96</b>	<b>47,153,210.91</b>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678,660.85	9.43	-	-	4,678,660.85
应收国内客户	44,524,589.80	89.74	2,438,291.46	5.48	42,086,298.34
应收海外客户	411,064.79	0.83	22,813.07	5.55	388,251.72
<b>合计</b>	<b>49,614,315.44</b>	<b>100.00</b>	<b>2,461,104.53</b>	<b>4.96</b>	<b>47,153,210.91</b>

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未逾期	4,017,284.07	-	-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国内客户

账龄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未逾期	21,348,231.66	647,321.14	3.03
逾期 30 天以内 (逾期天数<30 天)	8,231,382.64	730,823.30	8.88
逾期 30-90 天 (30 天≤逾期天数<90 天)	3,269,368.00	371,825.23	11.37
逾期 90-180 天 (90 天≤逾期天数<180 天)	437,500.00	74,281.37	16.98
逾期 180-365 天 (180 天≤逾期天数<365 天)	26,500.00	7,665.31	28.93

账龄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逾期 1-2 年	25,500.00	11,483.26	45.03
<b>合 计</b>	<b>33,338,482.30</b>	<b>1,843,399.61</b>	<b>5.53</b>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海外客户

账龄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未逾期	1,392,313.41	46,912.60	3.37
逾期 30 天以内（逾期天数<30 天）	110,782.82	11,097.45	10.02
逾期 30-90 天（30 天≤逾期天数<90 天）	12,546.41	5,594.03	44.59
逾期 90-180 天（90 天≤逾期天数<180 天）	-	-	-
逾期 180-365 天（180 天≤逾期天数<365 天）	4,744.44	3,340.09	70.40
<b>合 计</b>	<b>1,520,387.08</b>	<b>66,944.17</b>	<b>4.40</b>

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未逾期	4,678,660.85	-	-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国内客户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未逾期	26,474,292.46	656,774.26	2.48
逾期 30 天以内（逾期天数<30 天）	11,121,662.43	808,689.47	7.27
逾期 30-90 天（30 天≤逾期天数<90 天）	5,531,654.91	686,555.82	12.41
逾期 90-180 天（90 天≤逾期天数<180 天）	1,227,680.00	223,588.78	18.21
逾期 180-365 天（180 天≤逾期天数<365 天）	68,300.00	18,243.13	26.71
逾期 1-2 年	101,000.00	44,440.00	44.00
<b>合 计</b>	<b>44,524,589.80</b>	<b>2,438,291.46</b>	<b>5.48</b>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海外客户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未逾期	314,550.01	13,151.65	4.18
逾期 30 天以内 (逾期天数<30 天)	2,587.82	139.01	5.37
逾期 30-90 天 (30 天≤逾期天数<90 天)	93,926.96	9,522.41	10.14
<b>合 计</b>	<b>411,064.79</b>	<b>22,813.07</b>	<b>5.55</b>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0,760.75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1,454,131.4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5.1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861,066.15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92,982,478.52	24,096,708.24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91,580,348.96	22,718,603.71
1 至 2 年	18,430.00	1,095,911.63
2 至 3 年	1,095,911.63	-
3 年以上	376,666.56	376,666.56
<b>小 计</b>	<b>93,071,357.15</b>	<b>24,191,181.90</b>
减：坏账准备	88,878.63	94,473.66
<b>合 计</b>	<b>92,982,478.52</b>	<b>24,096,708.24</b>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1,398,597.79	-	91,398,597.79	22,541,631.85	-	22,541,631.85
押金和保证金	1,481,008.19	74,050.40	1,406,957.79	1,481,008.19	74,050.40	1,406,957.79
备用金	29,920.00	-	29,920.00	27,301.26	-	27,301.26
其他	161,831.17	14,828.23	147,002.94	141,240.60	20,423.26	120,817.34
<b>合 计</b>	<b>93,071,357.15</b>	<b>88,878.63</b>	<b>92,982,478.52</b>	<b>24,191,181.90</b>	<b>94,473.66</b>	<b>24,096,708.24</b>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b>	<b>93,061,357.15</b>	<b>0.08</b>	<b>78,878.63</b>	<b>92,982,478.52</b>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1,398,597.79	-	-	91,398,597.79
押金和保证金	1,481,008.19	5.00	74,050.40	1,406,957.79
备用金	29,920.00	-	-	29,920.00
其他	151,831.17	3.18	4,828.23	147,002.94
<b>合 计</b>	<b>93,061,357.15</b>	<b>0.08</b>	<b>78,878.63</b>	<b>92,982,478.52</b>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	100.00	10,000.00	-
浙江华润三九众益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
<b>合计</b>	<b>10,000.00</b>	<b>100.00</b>	<b>10,000.00</b>	<b>-</b>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b>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b>	<b>24,181,181.90</b>	<b>0.35</b>	<b>84,473.66</b>	<b>24,096,708.24</b>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2,541,631.85	-	-	22,541,631.85
押金和保证金	1,481,008.19	5.00	74,050.40	1,406,957.79
备用金	27,301.26	-	-	27,301.26
其他	131,240.60	7.94	10,423.26	120,817.34
<b>合 计</b>	<b>24,181,181.90</b>	<b>0.35</b>	<b>84,473.66</b>	<b>24,096,708.24</b>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	100.00	10,000.00	-
浙江华润三九众益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10,000.00	-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0,000.00	100.00		10,000.00	-

④ 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5,595.03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6,687,628.81	-	156,687,628.81	128,687,628.81	-	128,687,628.8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宇肽生物（东莞）有限公司	12,249,244.43	-	-	12,249,244.43	-	-
东莞市维琪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广州肽颜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	-	-
深圳市维测检测有限公司	510,000.00	-	-	510,000.00	-	-
深圳市维琪多肽研究院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珠海市维琪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0,000,000.00	-	80,000,000.00	-	-
深圳市维创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广州市维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维琪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245,524.38	-	-	1,245,524.38	-	-
维琪医药研发（广东横琴）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深圳市维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美道科技有限公司	4,682,860.00	-	-	4,682,860.00	-	-
合计	128,687,628.81	30,000,000.00	2,000,000.00	156,687,628.81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7,650,010.75	47,530,891.21	147,448,234.32	35,544,686.24
其他业务	614,100.32	606,395.19	3,757,090.50	1,126,519.15
<b>合 计</b>	<b>188,264,111.07</b>	<b>48,137,286.40</b>	<b>151,205,324.82</b>	<b>36,671,205.39</b>

##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37,414.14	1,728,019.19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3,561.82	-
<b>合 计</b>	<b>-1,116,147.68</b>	<b>1,728,019.19</b>

## 十四、补充资料

###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538.66	-164,464.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2,374.18	1,929,878.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37,314.43	447,993.0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86,466.92	2,240,165.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3.51	66,434.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4,482,590.68</b>	<b>4,520,006.46</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93,099.84	791,350.07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889,490.84</b>	<b>3,728,656.39</b>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
<b>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b>	<b>3,889,490.84</b>	<b>3,728,656.39</b>

###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7%	1.82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8%	1.74	-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9日

##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 三、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四、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538.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2,374.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37,314.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86,466.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3.51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4,482,590.68</b>
减：所得税影响数	593,099.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889,490.84</b>

###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